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
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
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说明**

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 6433 号

(共一册，第一册)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资产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2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	3
第一章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4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4
二、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5
三、长期股权投资.....	13
四、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14
五、使用权资产.....	15
六、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15
第二章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17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17
二、核实结论.....	18
第三章 相关因素分析和评估方法选用.....	19
一、宏观、区域经济因素分析.....	19
二、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	24
三、被评估单位的业务分析.....	33
四、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与财务分析.....	41
五、评估方法选择及理由.....	44
第四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46
一、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46
二、收益法预测的假设条件.....	49
三、收益法评估计算与分析过程.....	51
四、收益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65
第五章 市场法评估技术说明.....	67
一、市场法具体方法的选择.....	67
二、市场法评估的实施过程.....	69
三、可比上市的选择及概况.....	70
四、价值比率的选择.....	74
五、价值比率的调整.....	75
六、市场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81
第六章 长期股权投资——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评估说明.....	83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一、被评估单位概况	83
二、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85
三、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88
第七章 长期股权投资——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评估说明	101
一、被评估单位概况	101
二、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103
三、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110
第八章 评估结论及分析	123
一、评估结论	123
二、控制权与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考虑	124
评估说明附件	125

第一部分 关于资产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相关监管机构和部门使用。除法律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公开媒体。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编写、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内容见附件一：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

本部分内容由签名资产评估师编写。

除特别声明，以下收益法和市场法评估说明中所有涉及的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第一章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委托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与负债。

(二)截至评估基准日，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公司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层级	单位名称	单位简称	合并控股比例	基准日状况
1	一级子公司	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长春均胜	100.00%	正常经营
2	二级子公司	辽源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辽源均胜	100.00%	正常经营
3	三级子公司	长春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长春华德	100.00%	正常经营
4	一级子公司	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辽源群英	70.00%	筹建阶段
5	一级子公司	武汉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汉均胜	100.00%	正常经营
6	一级子公司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宁波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7	一级子公司	均胜群英(天津)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天津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8	一级子公司	成都均胜汽车电子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都均胜	100.00%	正常经营
9	一级子公司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均胜饰件	55.00%	正常经营
10	一级子公司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	55.00%	正常经营
11	二级子公司	均胜群英(南京)新能源汽车系统研究院有限公司	南京群英	55.00%	正常经营
12	一级子公司	上海均胜奔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海奔源	100.00%	正常经营
13	一级子公司	宁波均胜群英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群英智能	100.00%	正常经营
14	二级子公司	江苏酷顺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酷顺	100.00%	筹建阶段
15	二级子公司	杭州均悦充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均悦充	100.00%	筹建阶段
16	一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德国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序号	公司层级	单位名称	单位简称	合并控股比例	基准日状况
17	二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Romania S.R.L.	罗马尼亚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18	二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Polska Sp.zo.o.	波兰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19	二级子公司	South Africa JOYSON QUIN Automotive PTY Ltd.	南非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20	二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México S.A. de C.V.	墨西哥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21	二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North America LLC	北美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三)委托评估的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

评估范围是被评估单位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商誉、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负债包括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总资产(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465,343.05 万元，总负债(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290,269.91 万元，归母净资产(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171,159.66 万元。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审计意见。

(四)委托评估的资产权属状况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权属清晰，权属证明完善。

二、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主要包括：存货、不动产、设备类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等。主要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一)存货

纳入评估范围的存货为在途物资、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等，在途物资主要为尚未验收入库的各种原材料；原材料主要为生产相关的原料及辅料；产成品主要为完工但尚未发货的产品；在产品主要为原材料及加工中的在产品。被评估单位的存货主要存放于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的仓库和代工厂中，企业存货管理制度完善，仓库管理人员

对产品保管情况熟悉。

(二)不动产

1.自有房产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35 项不动产，其中境内不动产 26 项，境外不动产 9 项，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1)境内自有不动产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地址	土地使用权面积(m ²)	房屋建筑面积(m ²)
1	均胜群英	浙(2019)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208471 号	翡翠湾 1 号 7-18	22.38	43.12
2	均胜群英	浙(2019)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208364 号	翡翠湾 1 号 5-4	21.34	41.11
3	均胜群英	浙(2019)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208349 号	翡翠湾 1 号 9-2	21.34	41.11
4	均胜群英	浙(2019)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208317 号	翡翠湾 1 号 6-4	21.34	41.11
5	均胜群英	浙(2020)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069452 号	新舟路 123 弄 26 号 105	—	95.69
6	长春均胜	长国用(2013)第 101000045 号	房权证长房权字第 5120002539 号	22,879.00	4,736.20
7	长春均胜		房权证长房权字第 5120002540 号		2,054.48
8	长春均胜		房权证长房权字第 5120002541 号		150.74
9	长春均胜		房权证长房权字第 5120003018 号		1,898.20
10	长春均胜		房权证长房权字第 5120003019 号		1,336.55
11	长春均胜		房权证长房权字第 5120003020 号		2,281.09
12	长春均胜		房权证长房权字第 5120003021 号		817.10
13	辽源均胜		吉(2017)辽源市不动产权第 22400030654 号		辽源市经济开发区连昌村四组-000
14	辽源均胜	吉(2017)辽源市不动产权第 22400030655 号	辽源市经济开发区连昌村四组-000	250.43	
15	辽源均胜	吉(2017)辽源市不动产权第	辽源市经济开发	4,066.99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地址	土地使用权面积(m ²)	房屋建筑面积(m ²)
		22400030656 号	区连昌村四组-000		
16	均胜群英	浙(2020)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311342 号	晶辉路 68 号	26,667.00	24.99
17	均胜群英		晶辉路 68 号		14.04
18	均胜群英		晶辉路 68 号		5,814.85
19	均胜群英		晶辉路 68 号		12,488.96
20	均胜群英		晶辉路 68 号		5,978.55
21	均胜饰件	浙(2020)宁波市(奉化)不动产权第 0004034 号	宁波市奉化区经济开发区汇盛路 299 号	21,808.00	29,971.45
22	均胜群英	浙(2019)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208473 号	涨浦景苑 20 号 1502	-	68.00
23	均胜群英	浙(2019)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208466 号	涨浦景苑 12 号 1108	-	96.13
24	均胜群英	浙(2019)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208458 号	涨浦景苑 11 号 1503	-	88.27
25	均胜群英	浙(2019)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208463 号	涨浦景苑 16 号 1102	-	66.95
26	均胜群英	浙(2019)宁波市高新不动产权第 0208434 号	涨浦景苑 11 号 503	-	88.27

(2)境外自有不动产

序号	权利人	权证号	座落	土地面积(m ²)	房屋面积(m ²)
1	德国均胜群英	4900/1	Gutenbergstrasse 9, 71277 Rutesheim#1	6,425.00	5,390.00
2	德国均胜群英	4900/21	Gutenbergstrasse 16, 71277 Rutesheim#2	3,845.00	
3	罗马尼亚均胜群英	105426	507075 Ghimbav Commune, Str. DE301 km 0+200, Brasov,romania	87,312.00	45,990.90
4	罗马尼亚均胜群英	100787	Ghimbav commune,Brasov county	1,419.00	
5	波兰均胜群英	101/5	Lower Silesian Voivodship, City of Walbrzych, Walbrzych Powiat, Walbrzych Municipality, Stacyjna Street 16	14,907.00	5,570.00
6	波兰均胜群英	47/6, 47/8, 71/10, 72/8, 118, 119,	Lower Silesian Voivodship, City of Walbrzych,	40,313.00	0.00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权利人	权证号	座落	土地面积(m ²)	房屋面积(m ²)
			Walbrzych Powiat, Walbrzych Municipality, Uczniowska Street 30		
7	波兰均胜群英	9/18	Lower Silesian Voivodship, City of Walbrzych, Walbrzych Powiat, Walbrzych Municipality, Uczniowska Street 30	266.00	0.00
8	波兰均胜群英	122	Lower Silesian Voivodship, City of Walbrzych, Walbrzych Powiat, Walbrzych Municipality, Uczniowska Street 30	1,688.00	0.00
9	墨西哥均胜群英	Q696295	Block 10 of subdivision “Las Colinas de San Luis Parque Industrial Segunda Etapa” of San Luis Potosi.	54,174.15	7,307.94

2. 租赁房产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共有租赁不动产 45 项，其中境内租赁不动产 31 项，境外租赁不动产 14 项，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1) 境内租赁不动产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租赁面积(m ²)	月租金(万元)	租赁期限
1	成都均胜	四川一然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成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安路 210 号 3 号厂房	4,394.00	10.17	2021.1.1-2025.3.31
2	武汉均胜	武汉金置实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夏经济开发区金港新区雪佛兰大道 18 号	6,098.00	15.43	2020.7.1-2023.6.30
3	均胜奔源	上海浦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城市工业园区振园路 269 号	700	1.51	2022.1.1-2022.12.31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租赁面积(m ²)	月租金(万元)	租赁期限
4	均胜群英汽车饰件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国家高新区晶辉路198号8号楼	3,546.00	14.54	2022.1.1-2024.12.31
5	均胜群英天津	天津市峰旺门业有限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光明道与翠远路交口翠蒲路1-1	17,531.00	43.43	2022.3.1-2024.2.29
6	均胜新能源	吴姗姗	南京市江宁区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5栋1802室	87.00	0.23	2019.12.16-2022.12.15
7	均胜新能源	张家余	南京市江宁区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14栋1803室	86.00	0.21	2020.3.25-2023.3.24
8	均胜新能源	陈紫燕	南京市江宁区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20栋1307室	87.00	0.24	2020.4.29-2023.4.28
9	均胜新能源	夏静、徐成标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17栋1806室	88.13	0.23	2020.7.17-2023.7.16
10	均胜新能源	严卜	宁波市鄞州区梅景路616弄96号401	100.30	0.28	2020.9.16-2023.9.15
11	均胜新能源	戴雨洁	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将军大道62号青城苑01幢1505室	36.39	0.28	2020.10.25-2022.10.24
12	均胜新能源	孙国军、朱元慧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19栋102室	88.29	0.25	2020.12.1-2023.12.1
13	均胜新能源	南京国网电瑞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盛运路1号南京国网电瑞厂区内4号楼1层和5层	1,972.95	6.31	2019.1.1-2022.12.31
14	均胜新能源	南京国网电瑞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盛运路一号南京国网电瑞厂区内4号楼2层	1,188.27	3.8	2020.7.1-2022.12.31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租赁面积(m ²)	月租金(万元)	租赁期限
15	均胜新能源	王顺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03幢1104室	78.00	0.23	2021.3.15-2023.3.14
16	均胜新能源	周瑞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19栋1702室	88.29	0.26	2021.5.30-2024.5.29
17	均胜新能源	余兴勇、项传花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7栋203室	86.48	0.26	2021.6.4-2024.6.3
18	均胜新能源	宁波市镇海区安鑫后勤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镇海经济开发区B区金元路308号宿舍楼六楼30间房屋	1,084.80	2.37	2021.8.23-2023.8.22
19	均胜新能源	宁波市镇海区安鑫后勤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镇海经济开发区B区金元路308号宿舍楼六楼顶楼8间房屋	289.28	0.33	2021.9.1-2023.8.31
20	均胜新能源	张永建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05栋1102室	87.00	0.25	2021.10.11-2023.10.10
21	均胜新能源	孙晓冰、蒋煜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15栋803室	85.41	0.26	2021.12.6-2024.12.5
22	均胜新能源	南京国网电瑞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盛运路一号南京国网电瑞厂区4号楼3层、4层、6层	2,642.49	8.46	2022.1.1-2024.12.31
23	均胜新能源	南京国网电瑞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盛运路一号南京国网电瑞厂区4号楼增补部分	178.61	0.57	2021.4.15-2022.12.31
24	均胜新能源	刘强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77号翔宇花园15栋603室	85.41	0.25	2022.2.22-2025.2.21
25	均胜新能源	柳乃荣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77	87.93	0.25	2022.2.20-2025.2.19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租赁面积(m ²)	月租金(万元)	租赁期限
			号翔宇花园 6 栋 402 室			
26	均胜群英	宁波市科技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凌云路 198 号 5A 号楼 1 层、5B 号楼 1 层西侧、5B 号楼 3-4 层、6 号楼 1-5 层、7 号楼 1 层南侧、8 号楼	33,547.70	56.94	2022.5.1-2024.12.31
27	均胜群英	宁波市科技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凌云路 198 号 5B 号楼 2 层	3,282.98	5.57	2022.6.1-2024.12.31
28	均胜群英	宁波市科技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凌云路 198 号 6 号楼 6 层培训室、7 号楼 2 层南侧	2,300.56	3.90	2022.5.1-2022.6.30
29	均胜群英	宁波市科技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高新区聚贤路 1266 号 9 号楼	1,943.91	2.50	2022.7.1-2023.6.30
30	南京新能源	陈炳兴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 77 号翔宇花园 20 栋 1602 室	88.18	0.24	2022.5.5-2025.5.4
31	南京新能源	张开生	江宁区禄口街道乾清路 77 号翔宇花园 21 栋 1307 室	88.13	0.22	2022.4.11-2025.4.10

(2)境外租赁不动产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租赁面积(m ²)	月租金	租赁期限
1	波兰均胜群英	Dariusz Kłapiński	Świebodzice at Piłsudskiego Street 31c.	184.50	2,767,50PLN	2011.03.21-长期
2	罗马尼亚均胜群英	FINTRANS S.R.L.	Ghimbav Commune, Aeroportului Street (no postal number), Brasov County	500.00	EUR 1000 + VAT (EUR 2/sqm + VAT)	2017.11.24-2022.12.31
3	罗马尼亚均胜群英	FINTRANS S.R.L.	Ghimbav Commune, 18 Hermann Oberth Street, Brasov County	2,000.00	EUR 5,100 + VAT (rent: EUR 2.5/sqm + VAT, and monitoring service: EUR 100/month)	2019.07.25-长期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租赁面积(m ²)	月租金	租赁期限
4	罗马尼亚均胜群英	CTPARK Brasov West SRL	Olympian Park Brasov, Cristian Commune, 80D, Soseau Ghimbavului,, Brasov County	3,735(仓库、经营场所)、249(办公场所)及最多 15 个停车位	仓库及经营场所: EUR 14,006.25 + VAT (EUR 3.75/sqm + VAT) 办公场所: EUR 1,618.50 + VAT (EUR 6.5/sqm + VAT)	2021.12.22-2025.02.28
5	德国均胜群英	Germany Centre Company No. 91 GmbH	no. 107 at the Business Center at Moosacher Strasse in Munich	未载明	EUR 499	2021.10.01-2023.09.30
6	北美均胜群英	LONG LAKE CROSSING FUND I,LLC	1301 West Long Lake Road, Troy, Michigan	347.27	6,775.13 美元	2019.07.15-2024.06.15
7	德国均胜群英	Germany Centre Company No. 91 GmbH	one parking space in the underground parking at Am Oberwiesenfeld 7, 80809 Munich	未载明	EUR 160 +VAT	2021.10.01-2023.09.30
8	德国均胜群英	Neumann Lebensmittelmärkte OHG	a parking space at Gutenbergstraße 33, 71277 Rutesheim	未载明	EUR 250	未载明
9	德国均胜群英	Tanja Pils	at Bahnhofstraße 53, 71229 Leonberg	60.00	EUR 1,200 包括辅助成本; 保证金 EUR 2,400	2021.02.01-2022.12.31
10	德国均胜群英	ETG Matthias & Dr. Thomas Dobler	at Holderäckerstr. 35, 70499 Stuttgart 注	未载明	EUR 568 包括辅助成本; 保证金 EUR 400	2021.09.01-长期(目前已续期至 2023.08.31)

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ETG Matthias & Dr. Thomas Dobler 作为出租人和德国均胜群英之间签订了五份租赁协议。其中一份公寓租赁协议已于 2022 年 7 月 2 日终止。

(三)设备类资产

1.机器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境内公司的机器设备主要为均胜群英本部以及各个下属子公司生产所需要的吹塑机、配光测试系统、供电系统、覆膜机、铣床、测量夹具、自动化测试设备等。

纳入评估范围境外公司的机器设备主要为德国均胜群英以及各个下属子公司生产所需要的覆膜机、铣床、测量夹具、自动化测试设备等，机器设备主要购于 1998 年至 2022 年，经向被评估单位了解，并结合部分的现场勘查，上述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2.运输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境内公司的运输设备主要为均胜群英本部以及各个下属子公司生产和办公所需要的奥迪、奔驰汽车和卡车以及拖车等。车辆总体状况良好。

纳入评估范围境外公司的运输设备为德国均胜群英以及各个下属子公司生产所需要的当地牌照的奔驰汽车、卡车和拖车等。经向被评估单位了解，并结合部分的现场勘查，车辆总体状况良好，车辆均正常使用。

3.电子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境内公司的电子设备主要为均胜群英本部以及各个下属子公司的办公设备和家具等，主要包括：电脑、打印机、投影仪、办公家具、厨房用具等。

纳入评估范围境外公司的电子设备为德国均胜群英以及各个下属子公司的办公设备和家具等，主要包括：电脑、打印机、复印机、办公家具等，主要购于 1994 年至 2022 年。经向被评估单位了解，并结合部分的现场勘查，设备使用状况良好。

(四)在建工程

纳入评估范围境内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基准日均胜群英本部以及下属各个子公司建筑物的装修款和购置待安装的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境外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基准日墨西哥均胜群英、波兰均胜群英、德国均胜群英建筑物和购置待安装的设备。

三、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评估基准日，均胜群英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股权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投资金额	账面金额	经营情况
1	均胜群英(天津)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00%	57,649,589.50	57,649,589.50	存续
2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100.00%	787,526,508.75	787,526,508.75	存续
3	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134,484,288.26	134,484,288.26	存续
4	成都均胜汽车电子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存续
5	武汉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存续
6	上海均胜奔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存续
7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55.00%	27,500,000.00	27,500,000.00	存续
8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00%	44,886,775.37	44,886,775.37	存续
9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5.00%	27,500,000.00	27,500,000.00	存续
10	宁波均胜群英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存续
11	宁波均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40.00%	4,000,000.00	7,069,206.76	存续
12	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7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存续
合计				1,104,716,368.64	

四、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其他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一)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共 4 宗，为出让土地，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人分别为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辽源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和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取得日期	终止日期	土地用途	面积(m ²)	入账原值	账面价值
1	浙(2018)宁波市(奉化)不动产权第 0017039 号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2017/11/01	2068/01/10	工业用地	21,808.00	9,609,900.00	8,712,976.00
2	吉(2017)辽源市不动产权第	辽源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013/12/30	2063/12/30	工业用地	81,284.00	19,618,562.97	15,902,833.88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取得日期	终止日期	土地用途	面积(m ²)	入账原值	账面价值
	22400030656/654/655号							
3	长国用(2013)第101000045号	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6/11/28	2056/11/28	工业用地	22,879.00	1,970,860.18	1,373,804.22
4	甬国用(2013)第1006250号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1/04/30	2061/04/27	工业用地/工交仓储	26,667.00	66,328,687.58	55,325,985.84

(二)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包括专利、商标及外购软件等。

1.专利

截至评估基准日，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288 项专利，具体情况详见说明附件“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无形资产清单”。

2.商标

截至评估基准日，均胜群英拥有 1 项商标，具体情况详见说明附件“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无形资产清单”。

3.外购软件

外购软件主要包括全球化 MES 系统升级以及功能定制、PDM 系统、Hypermesh、OA 协同办公软件、云桌面虚拟化系统软件、模具设计大师软件、WMS 软件、QAD EE 软件等。

德国均胜群英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绘图软件、MS Office、电子数据交换软件、微软办公软件、SAP 等。

五、使用权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使用权资产主要为被评估单位租赁的房屋，以及叉车等设备。

六、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包括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

(一)专利

截至评估基准日，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申报的表外资产-专利共计 119 项专利，其中境内专利 99 项，境外专利 20 项，具体情况详见说明附件“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无形资产清单”。

(二)商标

截至评估基准日，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申报的表外资产-商标共计 51 项，其中境内商标 36 项，境外商标 15 项，具体情况详见说明附件“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无形资产清单”。

(三)软件著作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申报的表外资产-软件著作权共计 45 项，具体情况详见说明附件“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无形资产清单”。

第二章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等特点，评估项目团队分为资产清查、市场法、收益法 3 个评估小组，并制定了详细的现场清查核实计划。评估人员在现场清查阶段，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

(一)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的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等。

(二)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提交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完善。

(三)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主要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四)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五)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设备类资产和无形资产

等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二、 核实结论

经过清查核实，除上述事项外，资产核实结果与被评估单位的账面记录相一致。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产权清晰，权属证明文件齐全。

第三章 相关因素分析和评估方法选用

一、宏观、区域经济因素分析

(一)全球经济形势及未来发展趋势

2022年二季度，全球供给端和需求端均面临下行压力，工业生产、企业投资、居民消费、国际贸易增速放缓，经济增速明显回落，通胀水平全面上行。国际金融市场继续动荡，美元指数强势上行，主要股市震荡下挫，大宗商品价格高位震荡。展望三季度，全球经济增速将进一步放缓，通胀水平还将维持高位，“滞胀”风险持续加大。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加速收紧，带动全球金融周期转换，社会融资成本提高对经济的负面效应将更加凸显，国际金融市场波动风险加大。

2022年二季度，全球大部分经济体消费保持正增长，但增长势头逐渐放缓。5月，美国零售和食品服务销售额同比增速为8.1%，连续2个月增加，但环比增速为-0.3%，10个月来首次出现负值，意味着消费逐渐触顶。欧盟零售销售指数走势与美国类似，4月同比增速仍然保持正增长，但环比增速由正转负。预计三季度全球消费增速将进一步回落。物价的持续高企和各国普遍采取的紧缩性货币政策将限制居民对耐用品的消费，居民实际可支配收入减少，负债消费成本提高，通胀对消费的负面效应将更加凸显。

随着各国消费需求回落和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中间品和最终品贸易规模也将随之下行。全球航运和物流同样面临较大制约。一方面，原油等能源价格上涨，将推动全球运输成本上升，相关成本将转嫁至下游消费者，对进口需求产生负面影响。另一方面，全球80%以上的消费品通过海运运输，海运和港口物流的任何压力都将阻碍进出口货物的运输和交付。俄乌冲突在较长时间持续，黑海和地中海沿线的海运运输受到较大影响。全球仍然面临疫情威胁，各港口采取的疫情防控措施将降低运输效率，加剧供应链压力，延长货物交付时间。

受原材料供给不足、大宗商品价格高企、物流运输效率存在瓶颈、

劳动力短缺等因素影响，全球工业品产销能力有所下降。摩根大通全球制造业 PMI 指数从 2 月的高点 53.7% 回落至 5 月的 52.4%，主要经济体工业生产已出现疲软迹象。5 月除墨西哥以外的全球前十大工业生产国，制造业 PMI 指数均低于一季度高点，平均降幅为 2.8 个百分点，特别是欧洲主要经济体，平均降幅达到 4.4 个百分点。考虑到本轮能源危机同时涉及石油、天然气和电力等领域，影响范围和领域大于上世纪 70 年代和 90 年代的石油危机，而之前三次石油危机均导致主要经济体工业产出下降、经济萎缩，本次可能也不会例外。随着全球经济增长不确定性进一步加大，工业生产者价格指数居高不下，融资环境进一步收紧，企业投资将放缓，市场需求和企业订单也将逐渐减少，预计未来全球工业生产将继续回落。

综上所述，未来全球供给端和需求端均面临下行压力，全球经济增长将较二季度明显回落。预计未来全球 GDP 环比增长折年率为 2.6%，较二季度下降 0.6 个百分点，预计全年经济增长 2.9%，较 3 月预测下降 0.7 个百分点。通胀风险仍将持续发酵，“滞胀”风险日益增大。为了控制高通胀，全球主要央行将以更快的节奏和更大的幅度收紧货币政策，经济陷入衰退的风险加大，金融市场也将面临更大的波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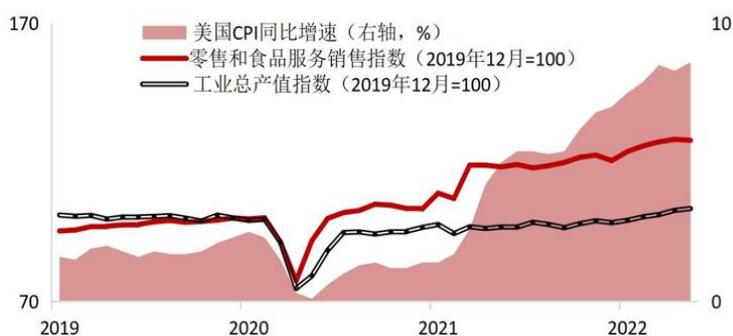
(二) 国家、地区经济形势及未来发展趋势

1. 美洲经济形势及未来发展趋势

2022 年二季度美国经济增长有所回升。美国经济在 2021 年中完成复苏之后进入稳定扩张阶段，但在 2022 年初进入扩张中晚期。2022 年一季度，受疫情反复等因素影响，美国经济负增长 1.6%，其中，政府支出以及商品和服务净出口是主要拖累因素，私人消费和企业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正。政府支出下降反映了财政刺激力度减弱，商品和服务净出口逆差扩大主要由进口扩大导致，反映了国内旺盛的需求及供应链瓶颈的制约。二季度，美国经济走势有所回暖，预计将实现正增长，避免陷入技术性衰退，但增长并不强劲，诸多指标逐渐面临拐点或呈现下行态势。其中，居民消费活动继续发挥稳定经济增长的核心作用，零售和食品服务月度销售额整体高于一季度，4 月和 5 月

合计的销售额较 1 月和 2 月合计销售额增长 2.6%，但 5 月环比增速为-0.3%，消费逐渐触顶。工业生产活动持续恢复，5 月美国工业总产值环比增速为 0.6%，连续第 6 个月正增长。但在大宗商品价格持续高企影响下，经济景气度逐渐回落，6 月 Markit 制造业和服务业 PMI 指数均较一季度末下降 6.4 个百分点。受美元指数大幅走高压低进口成本等因素影响，二季度美国贸易逆差有所回落，4 月贸易逆差较 3 月下降 19.1%，预计对经济负面效应将较一季度减弱。美国供需持续失衡，需求端复苏力度明显快于供给端，5 月 CPI 增速在短暂回落之后再度走高，创 40 年来新高。美联储紧缩压力不断增大，6 月大幅加息 75 个基点，为 1994 年以来最大加息幅度，年内累计加息 150 个基点。利率中枢提高导致美股在二季度剧烈波动，进入技术性熊市。预计二季度美国 GDP 增速将由负转正，环比折年率在 2.5% 左右。

美国供给和需求端复苏情况与通胀走势关系



资料来源：Wind，中国银行研究院

2023 年美国将逐渐由“滞胀”风险向衰退风险转化，可能面临资产负债表式衰退。按照美联储最新点阵图预测，联邦基金利率可能将在 2022 年底达到 3.25%-3.5% 水平，美联储资产负债表可能在 2023 年底前缩减 1.5 万亿美元左右。随着美联储货币政策紧缩力度加大，明年利率抬升对居民消费和企业投资的负面效应将进一步放大，通胀将逐渐回落，经济衰退风险将上升。美元流动性和美国金融市场融资条件将持续收紧，企业盈利将下降，信贷和债务违约风险可能提高，美股将继续维持高波动，企业和居民家庭资产负债表将随同央行资产负债表

一道收缩，2023 年美国可能面临资产负债表式衰退。高盛预计美国明年进入衰退的几率为 30%；《华尔街日报》6 月调查显示，受访者认为未来 12 个月内经济衰退可能性为 44%，远高于 4 月调查时的 28%；美联储主席鲍威尔也承认，美国经济存在衰退可能性。

2. 欧洲经济形势及未来发展趋势

英国通胀率自 2021 年 11 月以来持续高于 5%，且一路飙升至 2022 年 4 月的 9.0%，创 40 年来新高。除挪威、丹麦等少数能源丰富的国家，欧洲整体对俄能源依赖严重，俄乌冲突叠加欧盟能源“去俄化”意识强烈、制裁措施激进，使得区域内能源价格全面上涨。4 月和 5 月，欧元区能源价格同比分别上涨 37.5%和 39.2%，除能源外的工业品价格同比分别上涨 3.8%和 4.2%。俄乌冲突扰乱玉米、小麦等粮食供应，4 月斯洛伐克农产品价格大幅上涨，小麦和玉米价格环比分别上涨 21.4%和 17.1%；希腊玉米价格、捷克小麦价格环比分别增长 20.5%和 17.7%。供应链紧张、运输和生产成本不断提高，使得欧洲终端消费品价格不断上涨，食品价格表现尤为明显，立陶宛和保加利亚上涨幅度较大，4 月环比分别上涨 6.1%和 4.6%。

一方面，疫情不确定性仍客观存在，俄乌冲突升级恐持续推高通胀、扩大金融市场波动、加大利率和汇率风险、引发能源供应中断危机，能源和食品成本上升持续的时间高于预期。欧盟对俄制裁措施进一步削弱二者贸易关系，但由于自 2014 年以来双方贸易总量持续下降，预计此轮对俄石油禁运措施对欧元区经济影响总体可控。另一方面，高通胀是欧元区目前面临的主要挑战，欧洲央行明确加息时间表，宣布三季度加息两次，希望使通胀率在中期内回归 2%的政策目标，但部分国家的大宗商品对外依赖程度较高，货币政策调整难以从根源上解决通胀问题。预计未来欧元区经济增速约为 2.5%左右。

3. 中国经济形势及未来发展趋势

2022 年上半年，受国内外超预期因素冲击，中国经济面临的“三重压力”持续增大，面临自 2020 年疫情冲击以来的又一次重大考验。一方面，2022 年以来，国际环境较 2020 年更加严峻复杂，2 月底以来

俄乌危机不断发酵升级，对俄实施制裁国家之多、制裁强度之大，创冷战后历史最高水平，对全球政治、经贸、能源、金融等带来巨大冲击。全球“滞胀”风险显著增大，国际金融市场大幅震荡，全球地缘政治格局加速分化。全球开启新一轮加息周期，美国、英国今年分别已加息 3、4 次，欧央行也明确释放加息信号。另一方面，国内疫情防控难度加大，奥密克戎变异株传播力强，3 月以来疫情在吉林、广东、上海、北京等多地散发，波及除西藏外的所有省份，疫情管控措施不断出台、升级。本轮疫情持续时间长、影响大，对经济供需两端造成较大冲击，尤其是上海疫情给全国乃至全球产业链带来冲击。目前疫情仍零星散发，管控措施还没有完全放松，其对经济恢复仍有一定制约。

展望未来，外部环境不确定性依然较大，俄乌冲突持续冲击能源、粮食等供应，推高全球“滞胀”风险，美国等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进一步紧缩，全球金融市场波动或有所加大，中国将面临外需减弱、全球金融市场动荡、地缘政治冲突等外溢风险。内需改善将成为稳定宏观经济大盘的关键。从国内发展看，中国市场规模大、产业链供应链完整、科技创新较快发展，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短期经济压力主要来自非经济因素冲击。尽管 2022 年二季度 GDP 增速明显降低，影响年初 5.5%左右增速目标的实现，但中国经济稳定运行具有坚实基础，物价涨幅处于合意区间，就业形势总体稳定，没有出现大规模失业，财政赤字率低于 3%，货币政策仍处于常态化区间，宏观政策仍有较大空间。随着防疫政策优化，疫情对经济的冲击将进一步减弱，一系列稳经济政策效果将逐步显现，市场预期和信心将持续恢复。预计下半年中国经济有望逐季回升，但仍存在疫情防控难度较大、市场需求不足、财政收支压力增大、市场主体预期偏弱等问题。疫情是下半年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最大的不确定性，据此进行悲观、基准、乐观三种情景的预测。悲观情形下，疫情再度超预期暴发，防控措施加码，再次冲击经济供需两端活动，预计未来 GDP 均增长 3.2%左右；基准情形下，疫情在个别地区仍有散发，对人口流动特别是跨区域流动仍有

影响，消费、服务业等受影响较大行业的恢复相对较慢，预计全年GDP增长4%左右；乐观情形下，疫情有效控制，防控措施逐步放开，人口流动基本恢复正常，消费、服务业等较快恢复，预计未来GDP增长4.7%左右。

二、 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

(一)行业主要政策规定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汽车零部件行业作为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规模和技术不断提升是汽车工业繁荣发展的前提和关键环节。随着行业持续发展，国务院、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用以规范行业发展、引导产业转型升级。近期，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或产业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	2022年4月	国务院办公厅	稳定增加汽车等大宗消费，各地区不得新增汽车限购措施，已实施限购的地区逐步增加汽车增量指标数量、放宽购车人员资格限制，鼓励除个别超大城市外的限购地区实施城区、郊区指标差异化政策，更多通过法律、经济和科技手段调节汽车使用，因地制宜逐步取消汽车限购，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建立健全汽车改装行业管理机制，加快发展汽车后市场。
2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	2022年1月	国家发改委等十个部门	新建居住社区要确保固定车位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加快实现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县县全覆盖”、充电桩“乡乡全覆盖”。优先在企事业单位、商业建筑、交通枢纽、公共停车场等场所配置公共充电设施。力争到2025年，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的高速公路服务区快充站覆盖率不低于80%，其他地区不低于60%。
3	《商务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商务领域促进消费重点工作的通知》	2021年9月	商务部	促进新车消费。加快推动汽车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破除制约汽车购买使用障碍，释放汽车消费潜力。支持新能源汽车加快发展，会同相关部门深入开展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
4	《“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2021年7月	国家发改委	提升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机床、文办设备等再制造水平，推动盾构机、航空发动机、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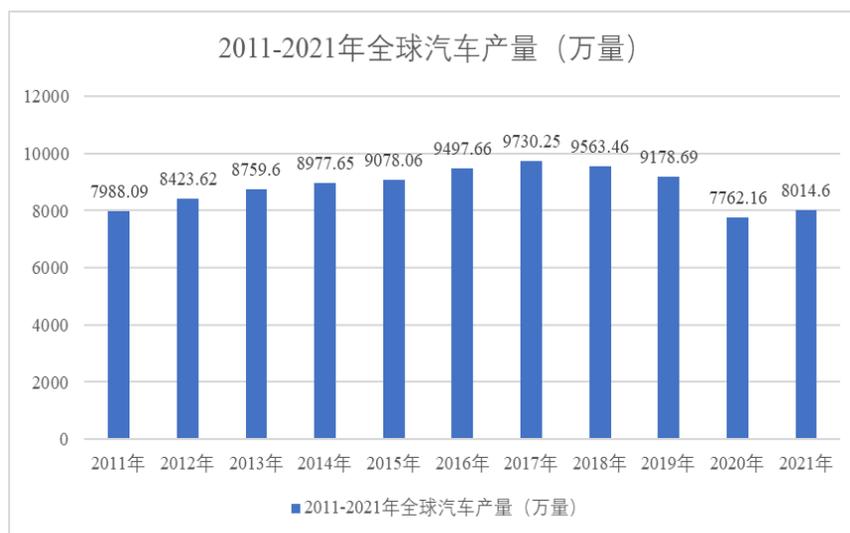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法律法规或产业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划》			业机器人等新兴领域再制造产业发展，推广应用无损检测、增材制造、柔性加工等再制造共性关键技术。……在售后维修、保险、商贸、物流、租赁等领域推广再制造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文办设备，再制造产品在售后市场使用比例进一步提高。
5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商务领域促进汽车消费工作指引和部分地方经验做法的通知》	2021年2月	商务部办公厅	从汽车全生命周期着眼，将扩大汽车消费和促进产业长远发展相结合，不断完善汽车消费政策，有序取消行政性限制消费购买规定，推动汽车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加快建设现代汽车流通体系，助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促进汽车市场高质量发展……
6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2020年10月	国务院办公厅	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坚持整车和零部件并重，强化整车集成技术创新，提升动力电池、新一代车用电机等关键零部件的产业基础能力，推动电动化与网联化、智能化技术互融协同发展。
7	《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2020年4月	国家发改委等11个部门	调整国六排放标准实施有关要求、延续新能源汽车购置相关财税支持政策、加快淘汰报废老旧柴油货车、优化二手车流通交易制度、用好汽车消费金融等
8	《关于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有关政策的公告》	2020年4月	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信部	为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促进汽车消费，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9	《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意见》	2020年2月	国家发改委、中宣部等23个部门	落实好现行中央财政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贴政策；对纯电动轻型货车不限行或少限行；促进汽车限购向引导使用政策转变，鼓励汽车限购地区适当增加汽车号牌限额。
10	《关于有序推动工业通信业企业复工复产的指导意见》	2020年2月	工信部	优先支持汽车、电子、船舶、航空、电力装备、机床等产业链长、带动能力强的产业……大力提升食品包装材料、汽车零部件、核心元器件、关键电子材料等配套产业的支撑能力
11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2020年2月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等11个部委	打破行业分割，消除市场壁垒，创新产业体系、生产方式、应用模式，推动智能汽车与信息通信、交通运输、国防军工等产业融合发展，提升智能汽车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
12	《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畅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19-2020年）》	2019年6月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商务部	积极推动汽车、家电、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消费。坚决破除乘用车消费障碍，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消费使用，研究制定促进老旧汽车淘汰更新政策，积极推动农村车辆消费升级。
13	《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	2019年1月	国家发改委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等10个部委	多措并举促进汽车消费，更好满足居民出行需要。有序推进老旧汽车报废更新，持续优化新能源汽车补贴结构，促进农村汽车更新换代，稳步推进放宽皮卡车进城限制范围，加快繁荣

序号	法律法规或产业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2019年)》			二手车市场。
14	《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	2018年12月	国家发改委	聚焦汽车产业发展重点，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节能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先进制造装备，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技术、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技术及装备研发和产业化。
15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7年4月	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	完善创新体系，增强自主发展动力；强化基础能力，贯通产业链条体系；突破重点领域，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加速跨界融合，构建新型产业生态；提升质量品牌，打造国际领军企业；深化开放合作，提高国际发展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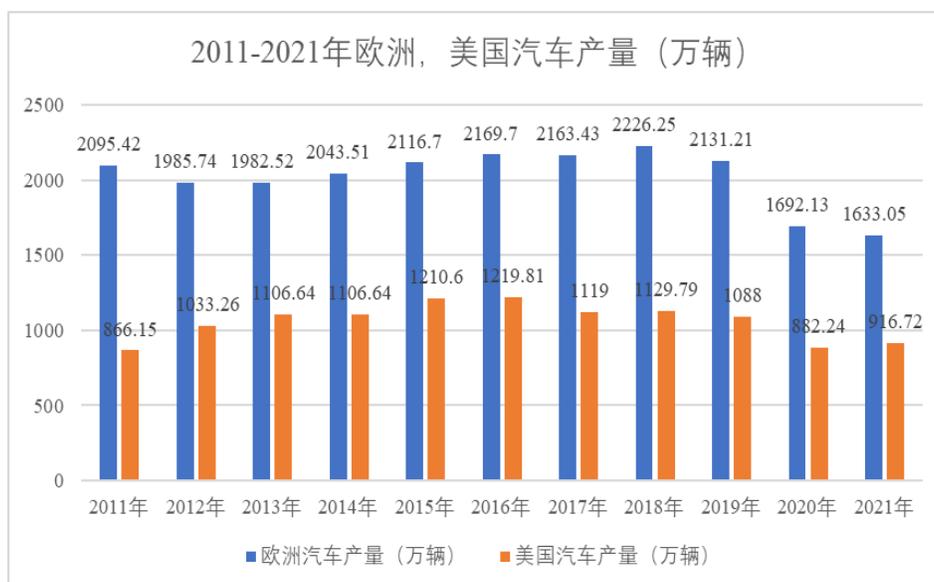
(二)行业发展概况

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汽车工业系全球规模最大、最重要的产业之一。2011-2019年全球汽车产量由7,988.09万辆增至9,178.69万辆，2020和2021年全球汽车产量受疫情影响下滑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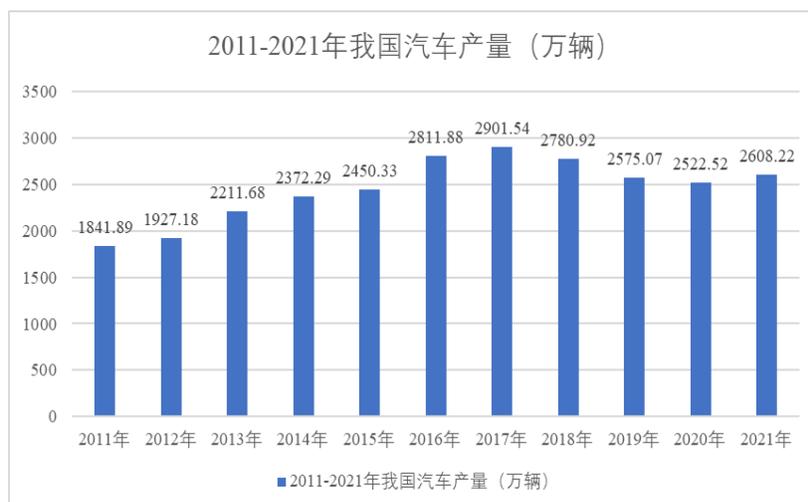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OICA（国际汽车组织）

分区域来看，中国、欧洲和美国是全球汽车的主要产区。其中欧洲、美国汽车工业发展较早，市场相对成熟，近些年汽车产量均保持在一个较为稳定的水平，2021年欧洲、美国的汽车产量分别为1,633.05万辆和916.72万辆，产量有所下滑，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开工率低。



数据来源：OICA（国际汽车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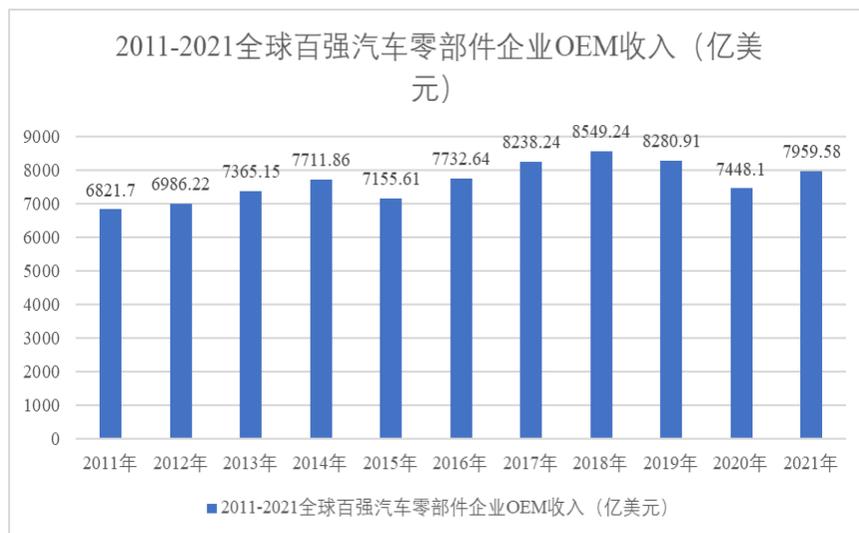
在我国，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也是拉动全球汽车工业稳定发展的重要引擎，其产业链长、覆盖面广、上下游关联产业众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11-2021年，我国汽车产量由1,841.89万辆增至2,608.22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42%，高于同期全球汽车产量增长水平。



数据来源：OICA（国际汽车组织）

目前全球汽车零部件需求市场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整车配套（OEM）市场，另一类是售后（AM）市场。2016-2021年全球百强汽车零部件企业OEM收入7,732.64亿美元增至7,959.58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率为 0.58%，基本保持平稳，主要系最近两年受疫情影响较大。



数据来源：Automotive News

(三)行业竞争情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在其发展过程中，基于行业本身所具有的生产复杂性、专业化特征以及汽车厂商对于服务质量的严格要求，逐步形成了金字塔式的多层级供应商体系结构，即供应商按照与整车制造商之间的供应关系划分为一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等多层级结构。其中，一级配套供应商直接面向整车厂商，为其提供关键零部件或直接参与其研发过程，双方之间往往具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此类供应商壁垒高、数量少、利润水平高；二级供应商通过一级供应商向汽车厂商供应配套产品，依此类推。随着所处金字塔层级的降低，产业进入壁垒和技术要求也相应降低，市场竞争也更加激烈。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实力已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但是由于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起步较晚、零部件生产企业众多，目前市场集中度仍然较低。大多数汽车零部件企业受生产规模、技术实力和品牌认同等因素的制约，仅能依靠成本优势配套低端整车市场和售后服务市场，仅有少数综合型或细分领域龙头企业凭借较强的实力占有更大的整车配套市场份额。

随着汽车零部件行业成熟度提升，汽车零部件行业供应体系正在逐步发生变化。整车厂商正由向多个汽车零部件厂商采购逐步转变为

向少数系统供应商采购；同时也由单类汽车零部件采购转变为对模块化产品的采购。上述变化提高了规模经济水平，降低了成本，也对汽车零部件企业系统化开发、模块化制造、集成化供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四)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鼓励行业发展

汽车工业是国民经济战略性、支柱性产业，与国民经济中的钢铁、石油、化工、电子等众多行业拥有紧密的联动关系，对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愈演愈烈，汽车与能源、交通、信息通信等产业深度融合，汽车产业面临着“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的发展趋势，汽车产业的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有利于促进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近年来，国家各部委为支持汽车产业和汽车零部件产业，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发展的产业政策，有利于促进行业发展。

(2)下游需求旺盛，汽车产业长期发展向好

2018年以来，在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环保标准切换、新能源补贴退坡、车辆购置税政策变化、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等因素的作用下，我国汽车产销量有所回落，汽车产业逐步进入调整期。但从千人保有量、城镇化进程、居民可支配收入等情况来看，我国汽车市场仍有广阔发展空间。

一方面，我国汽车人均保有量较发达国家仍有很大差距，汽车产业仍处于普及期，尚有较大增长空间。根据世界银行公布的数据，2019年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为173辆，而美国的千人汽车保有量为837辆，是中国的近5倍，澳大利亚、意大利、加拿大和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千人汽车保有量也分别有747辆、695辆、670辆和591辆。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我国汽车市场仍有较大增长潜力。

另一方面，随着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不断增长，居民消费能力不断提升，为汽车消费市场的发展奠定了基础。2013年，我国居民人

均可支配收入为 1.83 万元，到 2021 年已增长至 3.51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8.48%。随着我国居民收入和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居民消费需求与消费结构的持续升级，我国汽车市场仍然存在较大需求空间。

此外，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和居民消费能力的提升，消费者的消费理念也在发生转变。我国汽车消费正在进入产品升级换代阶段，低端车型日益普及，中高端车型迅速增长，年轻一代消费观念的改变以及各类汽车金融产品和服务的推出，对中高端车型消费市场的刺激作用明显，购车品牌化、高端化日益凸显，加之节能减排、轻量化和智能化技术越来越多地应用于汽车领域，个性化体验和时尚功能设计推动中高端汽车市场稳步发展。

(3) 节能减排和轻量化、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催生广阔市场前景

随着低碳经济的提出和节能减排的号召，新能源汽车和节能减排已经成为汽车行业发展的主旋律之一，节能技术、新能源技术、轻量化技术发展迅速，进而催生相关汽车及零部件产品市场需求的增加。同时，为满足日益提高的汽车安全、环保、节能等要求及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纷纷将新技术应用于产品设计和生产过程中，电子技术、安全技术、环保技术和节能技术在汽车上得到了广泛应用，进一步提高了汽车的功能设计和个性化元素，丰富了消费者体验，在引导需求的同时带动消费升级和消费扩张，从而催生汽车和汽车零部件行业新的增长点。

(4) 汽车零部件全球化采购带来良好机遇

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趋势下，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世界各大整车厂商和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专注于自身核心业务和优势业务的同时，为了降低成本，逐渐减少汽车零部件的自制率，越来越多的整车厂商和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开始在全球范围内采购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产品，汽车零部件的全球化采购已成为汽车行业发展的趋势。随着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制造水平和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加之我国在劳动力、人工成本等方面的比较优势，在汽车零部件全球化采购的浪潮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行业竞争激烈，资金需求较高

汽车零部件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其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行业竞争也较为激烈。一方面，由于整车厂商对上游配套零配件供应商供应的及时性、生产的规模性及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有较高要求，企业在购建厂房、采购生产及检测设备、维持必要的库存原材料及产成品的过程中均存在较高的资金需求。另一方面，由于全球汽车工业的行业集中度较高，导致国内外整车厂商往往占据一定的谈判优势，其信用期限相对较长，这也对企业造成一定的流动资金压力。

(2)国内企业关键零部件核心技术尚不成熟

关键零部件的核心技术多数为国外大型汽车零部件公司拥有，国内生产一般采取合资方式。因此国内零部件企业在关键零部件技术创新方面还不能完全独立自主，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关键零部件的创新和开发，制约了零部件企业技术水平的提高。

(3)原材料、能源价格大幅波动，给行业利润水平带来了较大压力

汽车零部件行业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金属制品、工程塑料、集成电路板等，金属原材料、成品油价格大幅波动将带动钢材、塑料等价格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人员成本提高等使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成本增加不确定因素。

(4)产业集群创新能力不足，低水平竞争问题突出

我国已经基本形成长三角、珠三角、东北、京津、华中、西南等六大零部件产业集群，但我国的零部件产业集群尚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存在很多突出问题：第一，“散、乱、小”的情况比较普遍。全国汽车厂家为了就近配套纷纷成立工业园区，往往一个汽车零部件的厂家就有数十家。第二，缺少实力强大的关键性龙头企业。第三，仍处于利用低成本优势阶段，创新能力不足，产品附加值低。

(五)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等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作为汽车工业的基础，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健

康发展的重要因素。汽车工业产业链较长，汽车整车包含约 3 万个零部件，涉及的零部件众多。汽车零部件按功能划分，通常分为汽车发动机系统及零部件、车身系统及零部件、底盘系统及零部件、电气电子设备和通用件五大类。汽车零部件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汽车工业发展，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取得了长足的发展，特别是随着新工艺、新材料、新技术在汽车业的推广使用，汽车工业内分工也越来越精细化，一些可以决定整车品质并具有高技术、高性能的汽车关键零部件，在汽车产业中的地位越发重要。

汽车零部件行业在其发展过程中，基于行业本身所具有的生产复杂性、专业化特征以及汽车厂商对于服务质量的严格要求，逐步形成了金字塔式的多层级供应商体系结构，即供应商按照与整车制造商之间的供应关系划分为一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等多层级结构。其中，一级配套供应商直接面向整车厂商，为其提供关键零部件或直接参与其研发过程，双方之间往往具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此类供应商壁垒高、数量少、利润水平高；二级供应商通过一级供应商向汽车厂商供应配套产品，依此类推。随着所处金字塔层级的降低，产业进入壁垒和技术要求也相应降低，市场竞争也更加激烈。

目前，全球汽车行业正逐步向生产精益化、非核心业务外部化、产业链配置全球化、管理机构精简化的方向演化发展。整车厂商正由向多个汽车零部件厂商采购逐步转变为向少数系统供应商采购；同时也由单类汽车零部件采购转变为对模块化产品的采购。上述变化提高了规模经济水平，降低了成本，也对汽车零部件企业系统化开发、模块化制造、集成化供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行业的周期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周期性基本与下游整车制造行业一致，受宏观经济波动和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向好时，下游行业消费活跃，行业增长较快；当宏观经济下行时，下游行业消费放缓，行业增长减慢。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也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周期基本保持一致。

3.行业的季节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4.行业的区域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在下游客户聚集、经济活跃、配套发达的区域容易形成产业集群。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已形成长三角地区、珠三角地区、环渤海地区、东北地区、华中地区及西南地区六大汽车工业集群区域。产业集群化使得分工更精细、更专业化、更容易实现规模化，经济效益明显提高。

(六)企业所在行业与上下游之间的关联性，上下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影响

1.上游行业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汽车零部件行业上游主要为钢铁制造业、有色金属铝冶炼行业、石油行业、橡胶行业等。一方面，国内钢铁、铝材、石油、橡胶等原材料市场竞争充分，供应充足，确保了本行业主要原材料持续稳定的供应；另一方面，国内钢铁、铝材、石油、橡胶等原材料属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频繁且波幅较大，会影响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成本和利润水平。

2.下游行业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汽车零部件行业下游主要为包括整车市场和售后服务市场在内的汽车行业。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与下游行业发展密切相关，汽车行业的供求状况、增长速度、产品价格等因素对零部件行业影响较大。一方面，我国经济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将保持平稳发展，因此，我国汽车行业也将保持平稳发展趋势，带动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前景较为广阔；另一方面，汽车行业的电动化、轻量化趋势将倒逼零部件行业进行技术升级，提升零部件的性能和质量，并且充分发挥规模优势，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

三、 被评估单位的业务分析

(一)被评估单位简介

1.被评估单位简介

公司名称：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群英)

法定住所：宁波市高新区聚贤路 1266 号

法定代表人：刘玉达

注册资本：99,270 万(元)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01 年 11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03 年 03 月 0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汽车关键零部件(发动机进气增压器)、汽车电子装置(车身电子控制系统)、车辆饰件、新能源汽车充电总成、配电总成、充电桩、充电设施、橡塑制品、金属制品、电子元件、汽车配件、模具工装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加工、销售和安装；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627.7000	51.00
2	宁波均胜科技有限公司	27,945.0000	28.15
3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697.3000	20.85
	合计	99,270.0000	100.00

3.企业经营管理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公司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层级	单位名称	单位简称	合并控股比例	基准日状况
1	一级子公司	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长春均胜	100.00%	正常经营
2	二级子公司	辽源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辽源均胜	100.00%	正常经营
3	三级子公司	长春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长春华德	100.00%	正常经营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公司层级	单位名称	单位简称	合并控股比例	基准日状况
4	一级子公司	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辽源群英	70.00%	筹建阶段
5	一级子公司	武汉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汉均胜	100.00%	正常经营
6	一级子公司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宁波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7	一级子公司	均胜群英(天津)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天津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8	一级子公司	成都均胜汽车电子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都均胜	100.00%	正常经营
9	一级子公司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均胜饰件	55.00%	正常经营
10	一级子公司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	55.00%	正常经营
11	二级子公司	均胜群英(南京)新能源汽车系统研究院有限公司	南京群英	55.00%	正常经营
12	一级子公司	上海均胜奔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海奔源	100.00%	正常经营
13	一级子公司	宁波均胜群英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群英智能	100.00%	正常经营
14	二级子公司	江苏酷顺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酷顺	100.00%	筹建阶段
15	二级子公司	杭州均悦充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均悦充	100.00%	筹建阶段
16	一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德国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17	二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Romania S.R.L.	罗马尼亚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18	二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Polska Sp.zo.o.	波兰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19	二级子公司	South Africa JOYSON QUIN Automotive PTY Ltd.	南非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20	二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México S.A. de C.V.	墨西哥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21	二级子公司	JOYSON QUIN Automotive Systems North America LLC	北美均胜群英	100.00%	正常经营

(二)被评估单位的主要产品

均胜群英的主营业务包括燃油车的智能座舱(包含功能件和饰件)、新能源车功能件及充配电系统两大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在智能座舱领域，均胜群英的空气管理系统、风窗洗涤系统、发动机进气系统产品国内细分市场领先，其中风窗洗涤系统和空气管理系统在欧美车系占 30%以上；真木和真铝内饰件在全球细分市场上处于

前列，与诺维、雅马哈等形成稳定的竞争格局，通过与整车厂商的同步开发和紧密合作确保了公司在行业的优势地位。

在新能源汽车配件领域，其产品与智能座舱领域产品类似，随着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市场的高速增长，均胜群英基于在智能座舱领域的经验和技術，成功进入了新势力、上汽等新能源汽车厂商的供应商体系，并于 2022 年荣获理想的最佳供应奖、蔚来的质量卓越合作伙伴奖等奖项；在新能源充配电系统领域，均胜群英充分发挥行业资源与技术优势，成功开发出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智能充电桩以及高压配电产品，已进入上汽乘用车、上汽大众、一汽大众等主流汽车厂商的供应商体系，实现批量生产、销售。

(三)经营模式和管理状况

1.研发模式

被评估单位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动力，注重加强技术创新力度和研发管理水平。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工程技术中心(以下简称技术中心)，成立于 2001 年，2008 年 12 月 30 日被评爲宁波市企业工程技术中心，2010 年 5 月 18 日被评爲浙江省省级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同时公司技术中心与德国戴姆勒技术中心，上海通用技术中心、上海大众技术中心、南京福特技术中心，美国菲亚特汽车技术中心等众多整车厂建立了同步设计研发平台。

2.采购模式

(1)境内采购模式

均胜群英根据客户或内部需求，从公司设备产能、生产计划、原料成本、交付时限等方面进行评估，在合格供方名录选取合适的供应商，进行公平的询价、报价、比价流程，最后确定布点的供应商，并根据采购控制程序实施采购。均胜群英采购物资分为 A、B、C、D 四类，其中 A 类为生产经营的物资，包括原材料、生产及检测设备、模具、工装等；B 类物资为零星采购品，包括机物料、工具、模具配件、外加工等；C 类为办公用品；D 类为交通运输类固定资产。

根据采购物资的不同，相应部门通过在线 QAD 或 OA 系统提交采

购申请，在相应领导审批后，各部门根据不同品类物资形成订单或直接完成采购。前期质量中心及各工程部门会对相应类别采购物资进行检验，最后至各需求部门确认验收。

采购中心部采用制定供方名录的方式对供应商进行管理，按照供方管理程序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评审考核，合格的供应商合格后进入公司采购中心的合格供方名录，并签订《供应商合作协议》；采购中心部在成本与供应量等无法满足，则会开发潜在供应商，经评审后会被列入潜在供方名录里。均胜群英对供应商会进行年度审核，规范供方的选择和评价，完善供应商的生产过程监控机制，确保供方能长期提供满足本组织要求的产品和服务。

(2)境外采购模式

公司境外采购建立了完整严格的采购管理体系，在原材料采购过程中实施完备的检验程序。在重要原材料方面，公司通过全球集中采购，利用量的优势，达到节约采购成本，提高产品利润率水平目的。在非核心零部件、原材料方面，本地运营团队具备一定自主采购权利，公司对采购流程、采购标准、采购方式等制定了全球统一化的制度。公司境外采购的重要原材料均有 3-4 家供应商，不存在对单一原材料供应商依赖情况。同时，公司通过代加工、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研发掌握关键零部件生产技术等各种手段，保证产品供应价格，提升对供应商的控制力。

境外采购方面，公司境外采购建立了完整严格的采购管理体系，在原材料采购过程中实施完备的检验程序。在重要原材料方面，公司通过全球集中采购，利用量的优势，达到节约采购成本，提高产品利润率水平目的。在非核心零部件、原材料方面，本地运营团队具备一定自主采购权利，公司对采购流程、采购标准、采购方式等制定了全球统一化的制度。公司境外采购的重要原材料均有 3-4 家供应商，不存在对单一原材料供应商依赖情况。同时，公司通过代加工、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研发掌握关键零部件生产技术等各种手段，保证产品供应价格，提升对供应商的控制力。

3.生产模式

在生产模式方面，均胜群英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一般产品采用外协生产的方式，再总装完成产品的生产，部分拥有专有核心技术和外协无法满足要求的产品由均胜群英自行生产。均胜群英根据与客户签订年度框架性销售合同并确定生产计划。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形成计划或指令，根据客户订单与外协方沟通确认或自行开展产品的生产，在产品批量生产过程中，主要采用了 ERP 系统进行控制管理。均胜群英根据高度信息化管理体系，从接收到客户销售订单及预测信息、各类物料属性、库存收发信息、物料清单信息、物料需求计划、采购计划、生产计划、发货给客户等各环节，均在系统平台上操作。由系统对生产营运各环节进行处理，并对供应商进行原材料或配件采购，按照系统数据计划及生产流程的要求，及时组织人员及设备进行生产，保证按时按质按量进行交付。

4.销售模式

(1)国内销售模式

对于国内新开发的项目，均胜群英会根据预测需求量、技术指标、个性化要求等项目信息及客户要求，结合均胜群英实际情况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提交项目报价。在报价后通常会进行竞标，中标后与客户签订零部件采购合同与模具开发合同。均胜群英将指派相关人员与客户成立项目小组，展开项目工作，进行产品设计开发，模具成型后交客户测试检验，客户认可达标后开始进行小批量试生产，再经过客户测试认定合格后，与客户签订产品供货合同，公司大批量生产产品销售给客户。

对于前期已经开发的成熟产品，在该车型持续生产的过程中不断给一级配套商或者主机厂供货，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计划确定该年的生产计划，然后根据客户定期的订单进行销售。

(2)国外销售模式

在国外业务中，公司主要采用订单销售，获得的订单均根据客户特定需求通过量身定制、合作研究及竞标获得。

对于新开发的项目，海外子公司会根据项目信息及客户的询盘信息(如项目预测产量、技术要求、包装方案等)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提交项目报价；客户接收报价后会组织竞标、定标，并签订合同；项目启动，与客户成立对口项目小组，展开项目工作。

海外子公司根据各产品项目的客户订单情况组织生产、实现销售，并落实相关售后服务，主要通过客户需求分析、产品成本分析、产品生命周期等确定产品销售价格，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主要采用银行转账、支票等。

(四)企业在行业中的地位、竞争优势及劣势

1.被评估单位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外知名的汽车主机厂功能内饰零部件重要的供应商之一，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出风口系统、汽车发动机进气系统、汽车风窗洗涤系统、真木真铝豪华内饰件、外后视镜、加油小门等系列产品，年生产能力达到 5,000 万件规模，配套北京奔驰、一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大众、神龙等国内外主机厂的多系列车型。标的公司在生产规模、工艺技术、装备水平和质量控制方面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

在国内，标的公司功能件及总成产品涉及的风窗洗涤系统、空气管理系统、发动机进气系统产品位列国内领先地位，其行业竞争对手主要包括：(1)风窗洗涤系统：上海杰必、西门子；(2)空气管理系统：南京尚美、宁波库特、宁波天合；(3)发动机进气系统：曼胡默尔、苏州泰宏、大陆集团；(4)格栅模块：四维尔、嘉兴敏实；(5)门把手模块：上海霍富、宁波华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6)发动机零件模块：梦达驰、马勒。

2.被评估单位的竞争优势

均胜群英在多年经营过程中，顺应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将技术开发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核心要素，持续不断地加大研发投入，目前均胜群英有中国、德国、北美三大研发和创新团队，每年的研发投入不低于年产值的 6%；建立了专门的创新激励制度，鼓励员工在设计、开发、生产、持续改善等方面进行大胆创新。

通过几年的摸索和实践，均胜群英对海外标的的并购和整合已经形成一套较为成熟的系统，从标的项目的寻找、尽职调查的开展、商业谈判、财务审计、资产评估、法律事务的处理，到欧洲反垄断审查和国内有关部委的申报等各项业务都能熟练开展。

均胜群英在生产效率和质量控制方面一直处于行业的领先地位。通过引入自动化生产解决方案，有效提高了原先的生产效率和质量控制水平，同时与国内人工成本相结合，公司产品的性价比优势更为显著。

多年的创新发展与经营积累，均胜群英与主要整车厂商客户已形成稳固的合作关系，积累了庞大的优质客户资源。主要客户已涵盖宝马、奔驰、大众、奥迪、特斯拉、通用、福特和日产等全球整车厂商与国内一线自主品牌。高端整车厂商对其供应商有一系列非常严格的要求，包括产品的定价、技术水平、产品品质、持续供货能力等。均胜群英在多年的经营中，已建立成熟高效的项目合作模式，公司在项目预研阶段即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交流，在技术和设计上与客户保持紧密合作，进而落实精益生产，严格质量管理，保证及时供货，完善售后服务。

与传统的外资汽车零部件巨头相比，均胜群英立足于中国，具有地缘优势，更贴近客户，能更快地对市场特别是新兴市场的变化做出反应。具体到服务方面，均胜群英能根据客户需求随时派出现场工程师团队，与客户共同完成现场开发和调试工作。因此，公司不仅在地理位置上，在服务上也是更贴近客户，得以提供更优质的客户体验。

3.被评估单位的竞争劣势

被评估单位客户相对集中，虽然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严重依赖，但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如果出现一个或数个大客户流失的情况，将对被评估单位收入和业绩带来较大的下滑风险。

(五)企业的发展战略及经营策略

公司立足中国庞大市场，面向全球发展机遇，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创新和升级服务，发展汽车零部件业，实现“智能座舱部件时尚设计

师和做新能源充配电系统的领航者”的美好愿景，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效益。

四、 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与财务分析

(一)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

1.经营性资产的配置和使用情况

经营性资产主要有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车辆和日常运营所需的电子设备，均可正常使用。

2.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

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主要为关联方往来、应付股利等；溢余资产主要为扣除最低现金保有量后的货币资金。

(二)历史年度财务数据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196,237.26	219,343.81	243,073.62
长期股权投资	31.15	495.11	706.92
固定资产净额	111,029.77	96,743.23	93,813.33
在建工程	8,654.93	12,870.15	28,747.21
使用权资产	0.00	10,011.97	8,338.05
无形资产	32,199.40	32,538.83	33,696.56
开发支出	12,362.87	17,636.15	18,786.32
商誉	21,065.80	18,965.68	18,414.64
长期待摊费用	2,366.98	2,614.60	2,55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2.08	5,342.67	7,97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51.33	8,069.63	9,237.20
资产合计	397,141.57	424,631.81	465,343.05
流动负债	214,740.61	246,184.40	275,473.97
非流动负债	34,460.66	12,070.70	14,795.95
负债合计	249,201.26	258,255.10	290,269.91
归母所有者权益	144,513.14	162,982.12	171,159.66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少数股东权益	3,427.18	3,394.59	3,913.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940.31	166,376.71	175,073.14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表(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155,787.31	170,460.87	176,656.93
长期股权投资	110,896.71	110,259.83	110,471.64
固定资产净额	19,088.42	16,334.24	15,025.03
在建工程	362.62	906.57	1,560.03
使用权资产		2,299.39	2,226.78
无形资产	15,462.22	18,405.70	17,794.09
开发支出	8,439.02	8,381.49	9,031.53
长期待摊费用	1,569.10	1,431.04	1,44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1.99	2,440.93	2,57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74	790.43	787.69
资产合计	314,014.12	331,710.49	337,568.19
流动负债	140,111.56	157,548.54	154,692.01
非流动负债	19,185.16	2,776.39	4,890.36
负债合计	159,296.72	160,324.93	159,582.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717.40	171,385.56	177,985.82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一期的经营状况如下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361,544.73	390,733.84	182,717.19
减: 营业成本	281,684.38	299,391.77	142,262.44
税金及附加	1,560.62	1,275.98	547.41
销售费用	8,478.25	9,360.35	5,118.20
管理费用	24,243.21	34,054.47	11,919.42
研发费用	20,019.31	19,532.24	11,137.98
财务费用	3,329.09	5,878.62	986.14
其中: 利息费用	2,816.08	4,109.35	2,029.27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538.77	308.24	453.32
加：其他收益	761.91	699.21	717.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45	546.10	219.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15	463.96	211.8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387.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1.15	-133.82	-205.1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48.93	-45.39	-464.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33	-25.04	36.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01.49	22,281.48	11,437.46
加：营业外收入	155.81	89.98	5.85
减：营业外支出	390.08	456.86	50.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67.22	21,914.59	11,392.81
减：所得税费用	3,773.28	2,344.42	1,209.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93.94	19,570.17	10,183.01
少数股东损益	-487.02	-122.58	518.88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80.96	19,692.75	9,664.13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一期经营状况如下表(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147,955.28	159,760.37	80,522.52
减：营业成本	119,360.00	126,039.36	65,671.13
税金及附加	774.33	742.41	356.79
销售费用	1,415.65	1,755.94	797.52
管理费用	4,080.19	3,554.86	1,810.33
研发费用	7,055.11	9,621.00	5,394.22
财务费用	-85.92	2,941.24	26.67
其中：利息费用	1,404.72	2,817.21	1,368.19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1,606.22	1,539.47	1,056.24
加：其他收益	611.28	499.53	407.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80	2,698.64	213.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15	463.96	211.8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74	-285.77	-29.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4	-38.30	-254.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5.20	1.71	22.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80.93	17,981.38	6,824.60
加：营业外收入	47.79	13.25	4.08
减：营业外支出	218.31	232.20	1.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210.41	17,762.43	6,827.65
减：所得税费用	1,809.26	1,094.27	227.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01.15	16,668.16	6,600.26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合并口径会计报表、单体会计报表均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五、 评估方法选择及理由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其价值

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市场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均胜群英作为一家汽车零部件生产型企业，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经过多年的经营，企业的运营模式已经成熟。企业近年来业绩规模向好，盈利模式趋于成熟稳定，资产配置合理，经营水平良好，盈利能力较强，预计能持续获得稳定的现金流入，且收益和风险可以合理量化。

此外，企业处于一个活跃的公开市场，经过甄别、筛选，评估人员在交易市场上发现有与其相同或者相似的参考企业，并且能够收集到与评估相关的信息资料，同时这些信息资料具有代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另一方面，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时难以逐一准确量化人力资源、核心技术及竞争优势等无形资产价值。故本次评估选择收益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第四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一)收益法模型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法。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企业价值由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非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构成。

企业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价值-有息负债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少数股东权益

有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带息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及带有借款性质的其他应付款等。

其中：

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n F_i(1+r)^{-i} + F_{n+1}/r(1+r)^{-n}$$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企业未来第*i*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i ——收益期计算年。

n ——预测期。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其他

(二)预测期的确定

由于企业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地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按照通常惯例，评估人员将企业的收益期划分为预测期和预测期后两个阶段。

均胜群英是一家拥有高度研发能力、掌握先进生产制造技术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智能座舱部件、新能源汽车配件及充配电系统的设计、开发、制造和销售。成立至今，经营情况趋好，无特殊情况表明其未来难以持续经营。根据企业的未来发展规划及其所处行业的特点，管理层对企业未来收益进行了五年一期的预测，并预计在2028年及以后年度企业进入稳定期。

(三)收益期的确定

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企业生产经营期限及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四)净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预测期内每年)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营业外收支净额-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五)终值的确定

收益期为永续，终值公式如下：

终值=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率

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按预测末年自由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调整事项主要包括折旧、资本性支出等。其中资本性支出的调整原则是按永续年在不扩大规模的条件下能够持续经营所必需的费用作为资本性支出。

(六)折现率的确定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净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公式：

$$WACC = K_e \times \left[\frac{E}{E + D} \right] + K_D \times (1 - T) \times \left[\frac{D}{E + D} \right]$$

式中，E：权益的市场价值。

D：债务的市场价值。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率。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进行求取，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式中， r_f ：无风险利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β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七)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

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现金等，采用成本法对其确认。

(八)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

(九)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基准日，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和宁波均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由于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尚在筹建阶段，故采用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由于被评估单位对宁波均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未享有控制权，故采用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

(十)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采用成本法对其确认。

(十一)少数股东权益的确定

本次评估对均胜群英合并层面的涉及少数股东的企业进行整体资产评估，并按评估后的价值和少数股东股权比例计算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二、收益法预测的假设条件

本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一般假设

- 1.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等持续使用；
- 2.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全球经济、国际间贸易、国家国际关系于未来不产生重大不利因素及不可预计因素；
- 3.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与被评估单位及各子公司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除已知事项外不发生重大变化；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6.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7.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4.假设被评估单位无形产权利的实施是完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的，不会违反国家法律及社会公共利益，也不会侵犯他人包括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商标在内的任何受国家法律依法保护的权力；

5.假设被评估单位所有涉及行政许可的证照在许可期满后可以续期；

6.本次评估假设经营场地租用到期后可以在同等市场条件下续租；

7.均胜群英及部分境内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支出占比、人员结构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需要的条件未来均可满足，故假设均胜群英及部分子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到期后能够顺利如期续展，所得税率维持在 15%；

8.评估人员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在假定委托人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和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实地勘查作出的判断。对评估范围内资产的现场勘查仅限于外观和使用状况，并未对结构等内在质量进行测试，故不能确定其有无内在缺陷。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以评估范围内资产内在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并足以维持其正常使用为假设前提；

9.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

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10.本次评估范围中涉及境外子公司资产负债及业务板块，其编制的货币标准是欧元，本次评估采用基准日国家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汇率中间价将其折算为人民币，采用的汇率为：欧元/人民币=7.0084。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三、收益法评估计算与分析过程

(一)预测期收益预测与分析

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中共有 11 家一级子公司和 1 家联营企业，其中，8 家为 100%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为两家持股 55%的控股子公司，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持股 70%的控股子公司，宁波均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为持股 40%的非控股公司。

由于本次收益法盈利预测是以合并会计报表为基础编制，对纳入盈利预测范围的两家持股 55%的控股子公司，在测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后，需扣除合并层面的少数股东权益；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由于尚在筹建阶段，资产仅有货币资金，所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其股东全部权益，采用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在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中加回；对宁波均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由于不享有控制权，所以采用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在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中加回。

1.主营业务收入

对企业的未来财务数据预测是以企业目前所获得正在研发的项目以及已经量产的项目、整车厂未来的汽车销量预测为基础，遵循均胜群英及其下属子公司所在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国家法规政策、国家及地区汽车内饰件行业状况，企业的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优势、劣势、机遇、风险等，并依据企业编制的 2022-2027 年财务预算，

结合被评估单位以前年度，企业所做的预算以及其实际实现情况对比，经过综合分析编制的，其中主要数据预测说明如下：

均胜群英的主营业务包括燃油车的智能座舱(包含功能件和饰件)、新能源车功能件及充配电系统两大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智能座舱领域，均胜群英的空气管理系统、风窗洗涤系统、发动机进气系统产品国内细分市场领先，其中风窗洗涤系统和空气管理系统在欧美车系占 30%以上；真木和真铝内饰件在全球细分市场上处于前列。在新能源汽车配件领域，其产品与智能座舱领域产品类似，随着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市场的高速增长，均胜群英基于在智能座舱领域的经验和技 术，成功进入了新势力、上汽等新能源汽车厂商的供应商体系；在新能源充配电系统领域，均胜群英充分发挥行业资源与技术优势，成功开发出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智能充电桩以及高压配电产品，已进入上汽乘用车、上汽大众、一汽大众等主流汽车厂商的供应商体系，实现批量生产、销售。

智能座舱部件业务的产品主要包括：空气管理系统、高端真木真铝饰件、发动机进气系统、洗涤系统和其他功能件等。历史期智能座舱部件业务的产品营业收入较稳定，未来营业收入预计随整车市场情况略微波动。

新能源汽车配件及充配电业务的产品主要为智能充电桩、安装、运维、充电插座及线束、随车充电枪和新能源汽车配件等，为被评估单位新拓展的业务，自 2020 年实现量产，随着新能源车辆的普及及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快速发展，新能源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逐渐形成规模效益。

汽车零部件行业通常提前 2-3 年可以根据合同、订单、整车厂的排产计划预计未来产品的销量、单价、销售额，目前，均胜群英已与一汽大众、上汽大众、沃尔沃等主机厂签订了大量合同，企业根据在手订单及未量产订单和未定点订单对 2022 年-2027 年的经营状况进行了预测。

综上分析，被评估单位的主营业务收入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主营业务收入	246,683.09	535,735.48	598,554.05	660,235.87	708,463.41	730,881.85

2. 主营业务成本

企业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各项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下设生产成本科目。生产成本主要为原辅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

对于原辅料，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材料成本，综合分析历史年度原辅料占收入比，结合管理层对未来材料成本的预测对未来原辅料进行预测。

对于人工成本，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奖金和社会保险金等，主要与生产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生产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进行预测。

制造费用主要是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具体内容包括：职工薪酬、水电能源费、折旧及摊销、机物料消耗、修理费、其他等。

对于部分制造费用的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相一致的费用，如水电能源费、机物料消耗、修理费、其他，参考企业历年的费用水平和同行业类似企业的经验，确定各项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将该比例乘以预测的主营业务收入，预测未来的这部分制造费用；对于车间管理人员的工资，则依据企业提供的未来用工计划及职工薪酬规划体系进行预测；对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费，根据企业一贯执行的会计政策和现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情况进行预测。

综上分析，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成本的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	------------	-------	-------	-------	-------	-------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主营业务成本	187,037.36	411,557.02	463,243.93	508,127.29	546,678.29	564,739.49

3.税金及附加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主要涉及的税种有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根据不同税种的特点分别进行预测。

增值税根据企业的未来购销情况分产品、工程、技术服务三大类别，分别适用13%、9%、6%的税率计算企业的应交增值税。

被评估单位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照7%、3%、2%的税率，以当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税基数计算。

印花税主要涉及企业的购销合同，按当期发生金额为计税基数，税率为0.03%计算。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均与企业持有和使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有关，按照当地税务制定的税额标准计算缴纳。

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的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税金及附加	1,025.61	2,176.65	2,303.00	2,584.45	2,797.59	2,858.06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包括工资、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

工资主要与销售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及摊销、长期待摊费用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

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增量资产主要考虑新增资产导致的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根据企业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测算。

对于企业日常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根据企业核算方式，分析历史期费用的状况，结合未来的预期收入进行预测。

经过如上测算，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销售费用	6,969.07	13,880.67	17,894.70	20,455.90	22,454.19	23,142.61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员工资、折旧摊销、租赁费、差旅费、保险费、办公费和其他等。

工资主要与管理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和观察实际经营效率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及摊销、长期待摊费用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增量资产主要考虑新增资产导致的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根据企业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测算。

除上述费用外的企业日常管理费用，参考公司历年的费用水平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各项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将该比例乘以预测的主营业务收入进行预测；或根据企业核算方式，分析前几年费用的状况，按一定的年增长率进行预测。

经过如上测算，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管理费用	18,821.52	32,134.51	33,692.10	35,272.95	36,236.60	36,766.18

6.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是指研发部门在日常研发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主要是研发人员工资、折旧摊销、原材料、外包服务费、办公费、租赁费和其他等。

工资主要与管理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和观察实际经营效率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及摊销、长期待摊费用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增量资产主要考虑新增资产导致的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根据企业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测算。

其他研发费用的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相一致的，参考公司历年的费用水平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各项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将该比例乘以预测的主营业务收入进行预测；对于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不相关的项目以及预计的特定研发项目，则参考历史数据及个别情况具体分析预测。

经过如上测算，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研发费用预测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	------------	-------	-------	-------	-------	-------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研发费用	12,815.01	28,294.09	32,392.45	42,641.65	45,715.33	46,319.39

7.财务费用

被评估单位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存款利息、手续费以及汇兑损益组成。借款利息根据未来所需的贷款水平结合公司实际借款利率进行测算，存款利息由于金额较小，本次不予测算，手续费根据收入占比予以测算，汇兑损益无法准确预测，所以本次不预测。

经过如上测算，财务费用的预测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财务费用	2,425.75	3,950.25	3,968.83	3,993.99	4,014.63	4,025.85

8.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被评估单位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产生，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由坏账计提产生，本次评估对于未来的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不预测。

9.营业外收支

历史营业外收入主要核算与日常生产经营不直接相关的政府财政补贴收入等，均为偶发性收入，本次评估中不再预测。

被评估单位营业外支出主要核算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为偶发性支出，本次评估中不再预测。

10.所得税

被评估单位为高新技术企业，本次评估基于各项测算指标显示企业能够满足高新企业认定标准的前提下，假设被评估单位及其主要子公司未来年度能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质，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预测期所得税的测算根据被评估单位承担的所得税率结合税前利润总额，并考虑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会差异测算未来年度的所得税金额，境外部分按境外各公司综合所得税率结合税前利润总额进行测算，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所得税	1,642.94	4,693.83	4,672.60	4,083.93	4,319.86	4,601.70

11. 折旧与摊销

对于企业未来的折旧及摊销，本次评估是以企业基准日生产、经营管理所需的资产为基础，根据资产的类别、原值、折旧及摊销方法确定折旧率及年摊销额，同时考虑资本性支出对资产原值的影响进行测算。

评估人员以基准日企业的资产账面原值为计提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基数，并考虑维持企业预测的营业能力所必需的更新投资支出及新增资产支出综合计算得出预测期内的折旧及摊销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折旧及摊销	10,845.89	27,663.67	28,338.27	28,873.53	24,828.32	22,887.74

12. 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的资本性支出的计划，主要是设备类资产采购和资产更新投资、无形资产的研发投入等支出的测算。资本性支出的预测结果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资本性支出	3,413.76	9,402.80	16,799.27	12,786.55	19,783.44	20,073.70

13. 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是保证企业正常运行所需的资金，是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与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的差值。

企业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科目；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负债等科目。

预测营运资金前，评估人员首先核实和分析各科目中各种不正常因素，必要时进行剔除处理。在此基础上，对于与业务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收入的周转率并以及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与业务成本相关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应付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成本的周转率以及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对于应交税费按照每年 12 月计提未缴纳的附加税、增值税和所得税额大致确定；货币资金保有量主要是考虑维持企业经营周转期内应付的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期间费用以及相关税费支出所需要保留的最低货币资金量来确定的。

营运资金等于营业流动资产减去无息流动负债，该企业营业流动资产(不含非经营性资产及溢余资产)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存货、货币资金(不含溢余资产)；无息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

营运资金追加额=当年营运资金-上年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追加额的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营运资金追加额	404.66	14,234.71	6,062.74	8,669.56	5,761.63	2,444.66

14.净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

企业经营性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所得税+利息支出×(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收益法预测表-净自由现金流量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一、营业收入	246,683.09	535,735.48	598,554.05	660,235.87	708,463.41	730,881.85
减：营业成本	187,037.36	411,557.02	463,243.93	508,127.29	546,678.29	564,739.49
税金及附加	1,025.61	2,176.65	2,303.00	2,584.45	2,797.59	2,858.06
销售费用	6,969.07	13,880.67	17,894.70	20,455.90	22,454.19	23,142.61
管理费用	18,821.52	32,134.51	33,692.10	35,272.95	36,236.60	36,766.18
研发费用	12,815.01	28,294.09	32,392.45	42,641.65	45,715.33	46,319.39
财务费用	2,425.75	3,950.25	3,968.83	3,993.99	4,014.63	4,025.85
加：其他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88.76	43,742.29	45,059.05	47,159.65	50,566.78	53,030.28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88.76	43,742.29	45,059.05	47,159.65	50,566.78	53,030.28
减：所得税费用	1,642.94	4,693.83	4,672.60	4,083.93	4,319.86	4,601.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45.82	39,048.46	40,386.45	43,075.72	46,246.92	48,428.59
扣税后利息支出	2,005.27	3,231.98	3,231.98	3,231.98	3,231.98	3,231.98
五、息前税后净利润	17,951.09	42,280.44	43,618.43	46,307.71	49,478.90	51,660.57
加：折旧及摊销	10,845.89	27,663.67	28,338.27	28,873.53	24,828.32	22,887.74
减：资本性支出	3,413.76	9,402.80	16,799.27	12,786.55	19,783.44	20,073.70
营运资金需求净增加	404.66	14,234.71	6,062.74	8,669.56	5,761.63	2,444.66
加：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自由现金净流量	24,978.56	46,306.60	49,094.69	53,725.13	48,762.16	52,029.96

(二)折现率的确定

由于此次预测为将境内部分和境外部分净自由现金流量合计进行折现，所以计算折现率时，各项参数为按境内、境外预测息税前利润进行加权平均计算的综合数据。

1. 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评估人员通过查询，获得了于评估基准日中国的 10 年期国债到期年收益率及德国的 10 年期国债的收益率，取加权平均数 2.2760% 作为无风险报酬率。

2. 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β_L ：有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β_U ：无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t：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税率；

D/E：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资本结构。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业务特点，评估人员通过 iFind 资讯系统查询了汽车零部件业务和汽车充配电业务或相关业务的可比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原始 β ，并根据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适用的所得税率等数据将原始 β 换算成剔除财务杠杆后的 β_u ，取其平均值作为被评估单位的 β_u 值。

境内部分 β_u 值具体数据见下表：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β_u 值
1	603997.SH	继峰股份	0.5085
2	002048.SZ	宁波华翔	0.9147
3	601689.SH	拓普集团	1.2171
4	603035.SH	常熟汽饰	0.7663
5	300491.SZ	通合科技	0.5546
6	000400.SZ	许继电气	0.8009
7	300001.SZ	特锐德	0.9679
β_u 平均			0.8186

境外部分 β_u 值具体数据见下表：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β_u 值
1	LEA	李尔	1.0863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βu 值
2	MGA	曼格纳国际	1.2758
3	VC	伟世通	1.1967
βu 平均		1.1863	

根据企业的经营特点分析，本次评估目标资本结构取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平均 D/E，企业所得税率按照预测期境内、境外息税前利润加权平均预测所得税率。计算得出 βL 。

3.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根据中企华研发部公布的数据，本次评估市场风险溢价境内、境外分别取 7.13%和 6.71%。预测期按照境内、境外息税前利润加权平均预测市场风险溢价。

4.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个别风险调整系数是根据待估企业与所选择的对比企业在企业特殊经营环境、企业成立时间、企业规模、经营管理、抗风险能力、特殊因素所形成的优劣势等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系数。综合考虑现有的治理结构、管理水平和抗行业风险等方面的情况，确定境内的特有的风险调整系数为 2.65%，境外的特有的风险调整系数为 2.70%。预测期按照境内、境外息税前利润加权平均预测风险调整系数。

5.预测期折现率的确定

(1)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则 K_e 为：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需投入相应资金，根据企业经营特点和发展规划，本次评估 K_d 境内、境外分别按照评估基准日实际贷款利率，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境内和境外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评估基准日，以境内、境外两个板块的未来各期息税前利润为权

重，加权平均计算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综合折现率，WACC为：

$$WACC = K_e \times \left[\frac{E}{E + D} \right] + K_D \times (1 - T) \times \left[\frac{D}{E + D} \right]$$

汇总如下：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综合WACC	10.66%	10.63%	10.62%	10.62%	10.63%	10.63%

6. 预测期后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上述公式测算，预测期后折现率为 10.64%。

(三) 预测期后的价值确定

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永续期企业现金流的计算

考虑到企业 2027 年达到相对稳定的状态，故确定永续期的年现金流与预测末年的情况基本相同，按 2027 年的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需要调整的事项为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1. 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企业预测期后每年的所得税为 4,747.46 万元。

2. 折旧及摊销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折旧费为 21,169.62 万元。

3. 资本性支出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18,844.42 万元。

4. 营运资金追加额

由于预测期后企业经营相对稳定，营运资金不再发生变动，故确定永续期企业的营运资金追加额为 0。

故永续期企业现金流=息税前利润-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54,753.62 \text{ 万元}$$

(四) 测算过程和结果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一、自由现金净流量	24,978.56	46,306.60	49,094.69	53,725.13	48,762.16	52,029.96
折现率年限	0.25	1.00	2.00	3.00	4.00	5.00
二、折现率	10.66%	10.63%	10.62%	10.62%	10.63%	10.63%
折现系数	0.97	0.90	0.82	0.74	0.67	0.60
三、各年净现金流量折现值	24,354.09	41,856.54	40,120.18	39,692.13	32,553.62	31,394.88
四、预测期经营价值	209,971.44					

(五)其他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1.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该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资产。

经分析，本次评估中非经营性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中的关联方往来、其他流动资产中的预交税费，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等；非经营性负债主要包括其他应付款中的关联方往来、应付股利、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收益等。经测算：

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5,624.50 万元。

2.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减最低现金保有量，最低现金保有量主要考虑企业经营所必需的人员工资、扣除折旧摊销后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等，经测算溢余资产为 26,229.27 万元。

(六)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价值

评估基准日，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和宁波均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由于尚在筹建阶段，资产仅有货币资金，所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由于被评估单位对宁波均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未享有控制权，故采用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具体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1	辽源均胜群英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70%	3,030,081.98	2,121,057.39
2	宁波均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40%	17,673,016.90	7,069,206.76
合计			20,703,098.88	9,190,264.15

四、收益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一)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520,774.90+26,229.27+5,624.50+919.03$$

$$=553,547.69(\text{万元})$$

(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根据以上评估过程，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553,547.69-109,632.99$$

$$=443,914.70(\text{万元})$$

(三)少数股东权益的计算

本次评估对均胜群英合并层面涉及的少数股东权益的企业进行整体资产评估，并按评估后的价值和少数股东股权比例计算少数股东权益价值，具体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1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55%	103,410,000.00	46,534,500.00
2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5%	294,930,000.00	132,718,500.00
合计			398,340,000.00	179,253,000.00

上表中，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的评估说明详见本说明第六章；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详见本说明第七章。

(四)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根据以上评估过程，被评估单位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价值为：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少数股东权益

$$=443,914.70-17,925.30$$

$$=425,989.00(\text{万元，取整})$$

第五章 市场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市场法具体方法的选择

(一)市场法的定义和原理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二)市场法具体方法的选择和原因

运用市场法，是将评估对象置于一个完整、现实的经营过程和市场环境中，评估基础是要有产权交易、证券交易市场，因此运用市场法评估整体资产必须具备以下前提条件：

- 1.产权交易市场、证券交易市场成熟、活跃，相关交易资料公开、完整；
- 2.可以找到适当数量的案例与评估对象在交易对象性质、处置方式、市场条件等方面相似的参照案例；
- 3.评估对象与参照物在资产评估的要素方面、技术方面可分解为因素差异，并且这些差异可以量化。

均胜群英是一家国内领先的汽车零部件生产型企业，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均胜群英的主营业务包括燃油车的智能座舱(包含功能件和饰件)、新能源车功能件及充配电系统两大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智能座舱领域，均胜群英的空气管理系统、风窗洗涤系统、发动机进气系统产品国内细分市场领先，其中风窗洗涤系统和空气管

理系统在欧美车系占 30%以上；真木和真铝内饰件在全球细分市场上处于前列，与诺维、雅马哈等形成稳定的竞争格局，通过与整车厂商的同步开发和紧密合作确保了公司在行业的优势地位。在新能源汽车配件领域，其产品与智能座舱领域产品类似，随着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市场的高速增长，均胜群英基于在智能座舱领域的经验和技術，成功进入了新势力、上汽等新能源汽车厂商的供应商体系，并于 2022 年荣获理想的最佳供应奖、蔚来的质量卓越合作伙伴奖等奖项；在新能源充电系统领域，均胜群英充分发挥行业资源与技术优势，成功开发出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智能充电桩以及高压配电产品，已进入上汽乘用车、上汽大众、一汽大众等主流汽车厂商的供应商体系，实现批量生产、销售。所处细分行业涉及汽车零部件和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其主要市场位于中国、欧洲、美洲等地。市场上与被评估单位在主营业务、主要市场和业务规模上可比的交易案例并不多。同时，评估人员通过公开信息所能获取的境外并购案例交易标的信息有限，无法达到市场法评估所需的完整资料和信息要求，故本次评估不适合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

相较而言，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新能源充电桩相关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较充分且有规律，能够满足上市公司比较法的信息要求。故本次评估适合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三)市场法运用的假设条件

1.基本假设前提是政治、经济保持稳定，国家税收和金融政策无大的变化。

2.评估人员所依据的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交易数据等均真实可靠。

3.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四)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模型

市场法中的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这种方式一般首先选择与被评估单位处于同一行业的并且股票交

易活跃的上市公司作为对比公司，然后通过交易股价计算对比公司的市场价值。另一方面，再选择对比公司的一个或几个收益性和/或资产类参数，如 EBIT，EBITDA 或总资产、净资产等作为“分析参数”，最后计算对比公司市场价值与所选择分析参数之间的比例关系——称之为比率乘数(Multiples)，选择上述一个或多个比率乘数应用到被评估单位的相应的分析参数中从而得到被评估单位的市场价值。但上述比率乘数在应用到被评估单位相应分析参数中前还需要进行必要的调整，以反映对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差异。

市场法评估的公式如下：

被评估单位全投资市场价值=确定的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 × 被评估单位相应指标

被评估单位股权价值=(全投资市场价值-付息负债) × (1-缺少流通性折扣率)+非经营性资产及溢余资产净值+未合并子公司价值

二、 市场法评估的实施过程

(一)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1.选择资本市场

在明确被评估单位的基本情况(包括评估对象及其相关权益状况，如企业性质、资本规模、业务范围、营业规模、市场份额、成长潜力等)和全球该行业的发展状况下，选择中国及美国证券市场作为选择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本市场；

2.选择准可比上市公司

在明确资本市场后，选择与被评估单位属于同一行业、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主营业务所在地区相同或接近的可比上市公司作为准可比上市公司；

3.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对准可比上市公司的具体情况进行详细的研究分析，包括主要经营业务范围、主要目标市场、业务结构、经营模式、公司规模、盈利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方面。通过对这些准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情况

和财务情况的分析比较，选取具有可比性的上市公司。

(二)分析调整业务、财务数据和信息

对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情况与被评估单位的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调整。首先收集可比上市公司的各项信息，如上市公司公告、行业统计数据、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等。对上述从公开渠道获得的市场、业务、财务信息进行分析、调整，以使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信息尽可能准确及客观，使其与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信息具有可比性。

(三)选择、计算、调整价值比率

在对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调整后，需要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以上工作对价值比率进行必要的分析和调整。

(四)运用价值比率

在计算并调整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后，与评估对象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计算得到需要的权益价值或企业价值。

(五)其他因素调整

其他因素调整包括非经营性资产价值、货币资金、未合并子公司价值等的调整。

三、可比上市的选择及概况

(一)选择准可比公司

在汽车零部件、新能源充电桩相关领域发展较好的企业主要集中在中国、美国及欧洲。因此，本次主要在中国、美国的资本市场寻找准可比公司。

根据万得行业分类进行查询，上述资本市场中，主营业务为智能座舱、新能源车功能件及充配电系统相关的可选上市公司约 18 家。

(二)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标准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的要求，市场法评估应当选择与被评估单位有可比性的公司。本次评估确定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原则如下：

- 1.处于同一个行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
- 2.企业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类似；
- 3.经营市场范围类似。

(三)可比上市公司的筛选

根据以上原则，对照准可比上市公司的情况，有如下判断：

被评估单位未来的市场主要还是中国境内及欧美市场，新能源充电桩相关产业也是未来的主营方向，评估人员在中国及美国资本市场的同行业公司中，基于市场定位、经营模式、主营业务与未来发展方向等因素最为可比，同时考虑到可比公司年报数据的可获取性，本次评估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证券市场	公司名称
1	603035.SH	常熟汽饰	中国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603997.SH	继峰股份	中国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3	VC.O	伟世通	美国	伟世通公司
4	000400.SZ	许继电气	中国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	300001.SZ	特锐德	中国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次被评估单位和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采用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公开市场数据分别计算 5 家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四)可比上市公司概况

1.603035.SH 常熟汽饰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CAIP)是国内发展最快的民营的汽车内饰集成制造企业之一。主要为一汽大众、上海通用、奇瑞汽车、北京奔驰、东风神龙、上汽汽车和上海大众等汽车制造厂配套门内护板总成、仪表板/副仪表板总成、行李箱内饰总成、衣帽架总成和天窗遮阳板等汽车零部件。常熟汽饰在产品研发、生产工艺、质量管理体系和企业管理等方面实行科学管理，先后通过了德国莱茵公司 ISO9002、QS9000、VDA6.1、ISO/TS16949、ISO14001、OHSAS18001 等质量体系认证，旨在建设一个愉悦、健康、高效的汽车零部件企业。

2.603997.SH 继峰股份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始创于 1996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汽车内饰件及其系统，以及道路车辆、非道路车辆悬挂驾驶座椅和乘客座椅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的全局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2015 年公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603997)。2019 年公司收购德国百年汽车内饰巨头格拉默，通过企业创新升级，实现全球化的战略布局。公司产品涵盖乘用车和商用车两大领域。在乘用车领域，公司可提供乘用车座椅、座椅头枕、座椅扶手、中控系统、内饰部件、操作系统及创新性的热塑解决方案；在商用车领域，公司是商用车座椅系统行业标准的制定者，也是行业技术的领导者，可提供卡车座椅、非道路车辆座椅部件、火车及公共汽车座椅部件、游艇座椅部件、航空座椅部件等。公司建立了覆盖全球的生产和营销网络，在全球 20 个国家拥有近 70 家控股子公司。同时，公司在收购格拉默之后，研发和创新能力获得了质的飞跃，目前，公司已拥有开发经验丰富的研发设计团队，其中大部分是来自国外的高端技术人才，在全球建有中国、印度、美国、墨西哥、巴西、比利时、德国、捷克、土耳其等多个研发中心。公司持续在座舱内饰件领域上做深做强，构建有竞争力的技术储备和国际运营能力，并结合汽车行业电动化、智能化的快速发展及驾驶者和乘客对于座舱舒适度需求的提升，积极升级和扩展车内功能，拓展业务中远期发展空间，为提升座舱内部的舒适性体验提供核心价值。

3.VC.O 伟世通

伟世通是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集成供应商，位居美国财富 500 强。其总部位于美国密歇根州，制造工厂、技术中心、销售中心和合资企业遍布世界各地。伟世通公司致力于为全球汽车生产厂商设计和制造创新的空调系统，汽车内饰，以及包括照明在内的电子系统，并提供多种产品以满足汽车售后市场的需求。伟世通在汽车电子领域提供的主要产品包括音响、信息娱乐、驾驶信息、动力总成控制和照明。

4.000400.SZ 许继电气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电网公司直属产业单位，是专注于电力、自动化和智能制造的高科技现代产业集团。公司作为中国电力

装备行业的领先企业，致力于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高端能源和电力技术装备，为清洁能源生产、传输、配送以及高效使用提供全面的技术、产品和服务支撑。许继电气聚焦特高压、智能电网、新能源、电动汽车充换电、轨道交通及工业智能化五大核心业务，综合能源服务、智能制造、智能运检、先进储能等新兴业务，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电力系统各环节。许继电气产品主要分为智能变配电系统、直流输电系统、智能中压供用电设备、智能电表、电动汽车智能充换电系统、EMS 加工服务等六类。许继电气拥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高压直流输变电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能源主动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国家工业设计中心，以及国家电工仪器仪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是和 IEC/TC85 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和全国电工仪器仪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

5.300001.SZ 特锐德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最大的户外箱式电力产品系统集成商、中国最大的箱变研发生产企业之一，先后承担了多项国家重点研发专项，是科技部“安全可控、能源互联、开放互通的智能充电网研究与应用示范”重点项目，是工信部第一批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第一批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绿色工厂”示范企业。特锐德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箱式电力设备的研发与制造，基于在箱式电力设备的技术积累和创新延伸，成功开拓了新能源汽车充电网和新能源微网两个全新业务板块。在新能源汽车充电领域，特锐德不断通过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成为中国规模最大的汽车充电运营公司，特锐德首创了世界领先的汽车群智能充电系统。在新能源微网领域，特锐德于 2017 年成功研发了新能源微网系统，成为国内极少数拥有相关技术和产品的企业，也是国内唯一一家将电动汽车充放电融入微电网的企业，产品获得业内专家的高度认可，综合技术性能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同时，特锐德还是中国电力产品技术标准的参与者和制定者、中国杰出的箱式电力产品系统集成商、电力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的专家，多款产品被鉴定为“产品国际首创、技术水平世界领先”。

四、 价值比率的选择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价值比率、收入价值比率、资产价值比率和其他特定价值比率。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特点，被评估单位主要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是一家立足于自主创新、拥有同步研发能力、掌握先进装备开发技术，主要从事燃油车的智能座舱(包含功能件和饰件)、新能源车功能件及充配电系统两大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大众集团、通用集团、东风日产等多家知名整车制造商一级配套商。拥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其企业价值与其账面净资产或总资产等资产类指标的倍数关系参考意义不大，故本次市场法评估不适合选用资产价值比率。

由于净利率/毛利率、资本结构、税收政策等因素对于收入价值比率影响较大，收入价值比率更适用于净利率/毛利率、资本结构、税收政策等相当的企业。而处于不同资本市场的汽车零部件业务的公司资本结构、税收政策等方面表现出较大不同，因此不适合采用收入价值比率。

盈利价值比率主要包括市盈率 P/E、企业价值倍数 EV/EBITDA 等。而相较于市盈率 P/E，企业价值倍数 EV/EBITDA 不受各公司资本结构、税收政策和折旧摊销等影响，对于盈利模式基本稳定的企业来说，能更加准确地反映企业价值。故选择收益基础价值比率中的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比率乘数作为此次市场法评估的价值比率，可比公司修正前价值比率如下所示：

价值比率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EV/EBITDA 价值比率	11.15	11.82	18.84	17.50	22.07

采用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价值比率的估值公式为：

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企业价值倍数 × 被评估单位 EBITDA-付息负债) × (1-缺少流通性折扣率)+溢余资金+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五、 价值比率的调整

(一)价值比率影响因素的确定

价值比率是由一些综合因素所影响和驱动的，当这些因素相近时，企业的价值水平也会趋于一致。因此找出这些因素并进行合理的对比分析及相应调整，便可以进一步确定合理的价值比率。

通过分析，影响权益价值倍数的影响因素主要包括三个方面：

- 1.综合财务状况，主要通过企业资产管理规模、盈利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运营比率等来反映；
- 2.风险因素和预期增长率修正，主要通过 WACC 和增长率 g 来反映；
- 3.行业相关业务指标，主要通过产业链角色、市场分布、产品内容等业务指标作为补充修正。

当上述几方面因素调整一致时，由企业内在价值所确定的企业价值倍数是一致的。

也因此，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企业价值倍数=可比上市公司企业价值倍数 × 综合财务状况调整系数 × 风险因素和预期增长率调整系数 × 行业相关业务指标调整系数

(二)价值比率及其影响因素的调整计算过程

1.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因本次市场法评估所选取的价值比率为企业价值倍数，根据评估基准日可比上市公司市值距基准日近 100 天的平均 EV 与 2021 年度的 EBITDA 之比如下：

项目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调整后 EV	643,422.37	1,418,737.01	312,781.88	1,822,223.79	1,982,619.23
2021 年度 EBITDA	57,721.32	120,038.68	16,600.00	104,134.04	89,826.06
EV/EBITDA 比率乘数	11.15	11.82	18.84	17.50	22.07

注：(1)EBITDA 选取距离评估基准日最近一个完整年度 2021 年的数据

(2)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中国境内公司)，美元万元(美国上市公司)

(3)根据 Wind、彭博数据终端导出的数据调整计算

2.综合财务状况修正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计算委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综合财务状况各项指标，从资产管理规模基本指标、盈利能力基本指标、风险管理能力基本指标、运营比率基本指标四个主要方面，综合比较各可比公司财务状况的各项指标，打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综合财务状况打分	100	99	103	102	99	99

注：根据 Wind 资讯、彭博数据终端导出的数据调整计算

3.风险因素及预期增长修正

(1)权益资本成本(WACC)的确定

本次评估根据被评估单位及各可比上市公司所在资本市场情况，通过统一的 WACC 计算方式计算了相应的资本成本，如下表所示：

项目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折现率即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10.66%	8.06%	7.58%	8.05%	8.71%	10.99%
权益资本成本	11.95%	9.08%	9.02%	8.67%	8.93%	12.93%
无风险收益率	2.2760%	2.8205%	0.0000%	0.0000%	2.8205%	2.8205%
无财务杠杆的 Beta	0.8896	0.7663	1.0863	1.1967	0.8284	1.1716
有财务杠杆的 Beta	1.012	0.8773	1.3444	1.2918	0.8568	1.4181
所得税税率	15.00%	25.00%	22.19%	30.46%	15.00%	15.00%
市场风险溢价	7.05%	7.13%	6.71%	6.71%	7.13%	7.13%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54%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资本结构	16.20%	19.31%	30.54%	11.42%	4.03%	24.75%
债务资本成本	3.22%	3.70%	3.70%	3.70%	3.70%	3.70%

数据来源：中企华评估信息库、Wind 资讯；

(2)长期增长率 g 的确定

根据被评估单位和可比公司未来净利润在未来一段时期内的预期复合增长率，计算出几何平均增长率，作为 $1/(WACC-g)$ 中的长期增长率 g：

项目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净利润增长率	1.73%	1.45%	6.11%	4.59%	1.01%	5.62%

数据来源：预测增长率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彭博数据终端

将企业的资本风险与增长率结合进行修正，即 $1/(WACC-g)$ 指标为：

项目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1/(WACC-g)$	11.19	15.13	68.14	28.89	12.99	18.63

4.行业相关业务修正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本次选取产业链角色、市场分布、产品内容业务指标作为补充修正，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权重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市场与产品	30%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40%	中国、欧洲、美洲、非洲子公司、合营联营等的数量：22	国内：95.49%；其他业务(地区)：4.06%；国外：0.46%	国外：73.63%；国内：25.95%；其他业务(地区)：0.43%	其总部位于美国密歇根州，制造工厂、技术中心、销售中心和合资企业遍布世界各地	华中：28.71%；华北：24.14%；华东：22.01%；西南：8.09%；西北：8.06%；华南：4.04%；东北：3.97%；国外：0.98%	全部地区：100% 21年开始开展境外业务
	30%	主营业务由饰件、功能件业务及新能源业务构成，主要产品包括出风口、涡轮增压管、洗涤壶、后视镜、加油小门、豪华内饰、PDU配电箱及智能充电桩等	汽车饰件：95.94%；其他业务：4.06%	商用车座椅：32.67%；中控及其他内饰件：31.31%；头枕：23.84%；座椅扶手：9.61%；其他：2.14%；其他业务：0.43%	伟世通公司致力于为全球汽车生产厂商设计和制造创新的空调系统，汽车内饰，以及包括照明在内的电子系统，并提供多种产品以满足汽车售后市场的需求。	智能变配电系统：36.74%；智能电表：21.14%；智能中压供用电设备：18.81%；智能电源及应用系统：9.81%；直流输电系统：8.23%；EMS加工服务：5.28%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业务：32.44%；箱式开关站：19.34%；安装工程及其他：18.66%；户内开关柜：15.3%；箱式变电站：12.07%；其他业务：2.19%

项目		权重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评价打分	产业链角色	3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市场分布	40%	90.00	75.00	95.00	95.00	70.00	75.00
	产品内容	30%	90.00	80.00	80.00	90.00	95.00	95.00
综合打分		100%	90.00	81.00	89.00	92.00	84.00	86.00

5. 资本市场估值水平修正

分析北美和亚太发达地区证券市场上汽车零部件行业上市公司的估值倍数，剔除极值样本，可得到各个国家估值水平：对各国估值水平进行评价并打分，以平均水平为基础，与平均水平每相差一个完整等级调整 5 分，总调整不超过 25 分。资本市场估值水平打分结果如下：

国家	市场估值倍数均值(EV/EBITDA)	估值水平	打分
South Korea	48.86	高	106
Turkey	31.30	较高	103
China	23.29	较高	103
India	17.46	中等	100
Thailand	14.90	较低	97
United States	10.06	较低	97
Japan	5.59	低	94

数据来源：彭博数据终端

(三) 价值比率影响因素修正系数的确定

通过对比分析，考虑到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各项指标间仍有差异，采取对相关指标进行打分，并对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进行修正的方式，以消除这些差异。

评估对象作为比较基准和修正目标，因此将评估对象各指标系数均设为 100，可比上市公司各指标系数与评估对象比较后确定，低于评估对象指标系数的则打分小于 100，高于评估对象指标系数的则打分大于 100，详见下表：

项目	主要指标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影响因素	业务市场因素指标	100.00	90.00	99.00	102.00	93.00	96.00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主要指标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综合财务状况	100.00	97.00	110.00	107.00	97.00	97.00
	风险因素和预期增长率指标	100.00	101.00	110.00	103.00	100.00	101.00
	证券市场估值水平调整	100.00	100.00	100.00	94.00	100.00	100.00

根据上述修正系数确定的方法，各价值比率影响因素修正系数详见下表：

项目	主要指标	权重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修正因素	业务市场因素指标	30%	1.0000	1.1111	1.0101	0.9804	1.0753	1.0417
	综合财务状况	30%	1.0000	1.0309	0.9091	0.9346	1.0309	1.0309
	风险因素和预期增长率指标	40%	1.0000	0.9901	0.9091	0.9709	1.0000	0.9901
综合修正系数		100%	1.0000	1.0386	0.9394	0.9629	1.0319	1.0178
证券市场估值水平调整			1.0000	1.0000	1.0000	1.0638	1.0000	1.0000
比率乘数修正系数			1.0000	1.0386	0.9394	1.0243	1.0319	1.0178

(四)价值比率的确定

根据上文分析计算得出的价值比率修正系数，计算得出可比上市公司综合修正后的 EV/EBITDA 乘数，计算结果如下表：

序号	项目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1	综合修正系数	1.0386	0.9394	1.0243	1.0319	1.0178
2	修正前 EV/EBITDA 比率	11.15	11.82	18.84	17.50	22.07
3	修正后 EV/EBITDA 比率	11.58	11.10	19.30	18.06	22.46
4	平均 EV/EBITDA 比率	16.50				

(五)缺少流通性折扣率的估算

流通性折扣的定义

流通性定义为资产、股权、所有者权益以及股票等以最小的成本，通过转让或者销售方式转换为现金的能力。

缺少流通折扣定义为：在资产或权益价值基础上扣除一定数量或一定比例，以体现该资产或权益缺少流通性。

股权的自由流通性是对其价值有重要影响的。由于本次评估的企

业是非上市公司，其股权是不可以在股票交易市场上交易的，这种不可流通性对其价值是有影响的。

流通性实际是资产、股权、所有者权益以及股票在转换为现金时其价值不发生损失的能力，缺少流通性就是资产、股权等在转换为现金时其价值发生一定损失。美国评估界在谈论缺少流通性时一般包含两个层面的含义：1)对于控股股权，一般认为其缺少流通折扣实际主要表现在股权“缺少变现性”(Discount for Lack of Liquidity 或者 DLQL)，即该股权在转换为现金的能力方面存在缺陷，也就是股权缺少流通折扣就是体现该股权在不减少其价值的前提下转换为现金的能力方面与具有流通性的股权相比其价值会出现的一个贬值；2)对于少数股权，一般认为其缺少流通折扣实际主要表现在股权“缺少交易市场”(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 或者 DLQM)，即，由于这类股权没有一个系统的有效的交易市场机制使这些股权可以方便的交易，造成这类股权交易的活跃程度等方面受到制约，不能与股票市场上的股票交易一样具有系统的市场交易机制，因此这类股权的交易价值与股票市场上交易的股票相比存在一个交易价值的贬值。

一般认为不可流通股与流通股之间的价格差异主要由下列因素造成：①承担的风险。流通股的流通性很强，一旦发生风险后，流通股持有者可以迅速出售所持有股票，减少或避免风险。法人股持有者在遇到同样情况后，则不能迅速做出上述反映而遭受损失。②交易的活跃程度。流通股交易活跃，价格上升。法人股缺乏必要的交易人数，另外法人股一般数额较大，很多投资者缺乏经济实力参与法人股的交易，因而，与流通股相比，交易缺乏活跃，价格较低。

对于流通性折扣，我们选取中国资本市场近五年来的相关行业可比交易案例的交易价格/E与市值/E做对比，得到缺乏流动性折扣。

行业名称	非上市公司并购		上市公司		缺乏流通性折扣
	样本点数量	市盈率平均值	样本点数量	市盈率平均值	
汽车制造业	26	38.77	120	55.33	29.9%

数据来源：产权交易所、wind 资讯、CVSource。

(六)付息负债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付息负债 109,632.99 万元。

(七)非经营性及溢余资产净值的评估

所谓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是经过分析剥离出来的与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没有直接关系的资产及负债。由于这些资产及负债对被评估单位的主营业务没有直接贡献，并且在采用市场法进行估算时也没有考虑这些资产及负债的贡献。因此，采用市场法得出的评估结论没有包括上述资产及负债，但这些仍然是被评估单位的资产及负债，因此将经过分析、剥离出来的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单独评估出其市场价值后加回到采用市场法估算的结论中。

根据测算，企业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净值为 5,624.50 万元。具体分析详见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中对“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的确定”的说明。

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非正常需要的货币资金，由于计算可比公司 EV 时，评估人员剔除了货币资金的账面值，视同溢余资产，所以被评估单位采用企业基准日货币资金的账面值作为溢余资产进行加回，为 41,562.77 万元。

(八)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

根据测算，企业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为 919.03 万元。具体分析详见本说明第四章“三、收益法评估计算与分析过程”中“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价值”的说明。

六、 市场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 EV/EBITDA 比率 × 被评估单位 EBITDA-付息负债) × (1-缺少流通性折扣率)+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	----	-------	------	------	-----	------	-----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项目	被评估单位	常熟汽饰	继峰股份	伟世通	许继电气	特锐德
1	修正前 EV/EBITDA 比率		11.15	11.82	18.84	17.50	22.07
2	修正后 EV/EBITDA 比率		11.58	11.10	19.30	18.06	22.46
3	平均 EV/EBITDA 比率	16.5					
4	被评估单位距基准日最近的 2021 年度 EBITDA	44,622.23					
5	经营性资产价值	736,266.74					
6	付息负债	109,632.99					
7	缺少流通性折扣率	29.93%					
8	溢余资产价值	41,562.77					
9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5,624.50					
10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919.03					
11	股权价值	487,192.00					

第六章 长期股权投资——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评估说明

一、被评估单位概况

(一)被评估单位简介

企业名称：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均胜饰件”)

法定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汇盛路 299 号

法定代表人：刘玉达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6 日

营业期限：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37 年 10 月 15 日

主要经营范围：汽车内外饰件、塑料配件、金属制品、模具、五金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股权结构

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	55.00
2	裘永平	1,250.00	25.00
3	宁波东元金属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合计		100.00

(三)历史年度财务数据

企业评估基准日及以前年度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1,943.85	6,390.33	5,141.97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固定资产净额	7,359.33	8,266.32	8,002.30
在建工程	1,748.29	136.37	136.37
无形资产	1,090.52	1,225.41	1,487.57
开发支出	580.08	1,144.18	885.76
长期待摊费用	554.60	579.94	48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96	354.92	161.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3	59.60	3.20
资产合计	13,745.76	18,157.07	16,306.83
流动负债	9,978.57	13,605.24	11,009.51
非流动负债	0.00	270.00	295.66
负债合计	9,978.57	13,875.24	11,305.17
归母所有者权益	3,767.19	4,281.83	5,001.65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7.19	4,281.83	5,001.65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2,036.92	7,845.64	5,117.38
减：营业成本	2,220.35	5,761.70	3,717.55
税金及附加	41.28	52.15	20.21
销售费用	4.38	2.69	7.13
管理费用	311.50	391.54	195.42
研发费用	127.95	744.79	138.97
财务费用	240.50	379.84	161.13
其中：利息费用	211.62	307.04	177.25
利息收入	-1.17	-0.76	-1.18
加：其他收益	15.97	61.16	56.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40	12.70	-19.99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6月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2.48	586.80	913.44
加：营业外收入	4.57	1.05	0.00
减：营业外支出	6.11	2.6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4.02	585.25	913.44
减：所得税费用	-251.43	82.04	193.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2.58	503.21	719.82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2.58	503.21	719.82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为企业管理层提供，2021年度、2020年度的会计报表均经宁波威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二、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1.委托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是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与负债。

2.委托评估的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6,306.83 万元；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1,305.17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5,001.65 万元。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为管理层提供。

3.委托评估的资产权属状况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权属清晰，权属证明完善。

(二)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主要实物资产为存货、房屋建(构)筑物、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实物资产主要分布于企业的厂区内。

1.存货

纳入评估范围的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发出商品，原材料主要为生产相关的原料及辅料；产成品主要为完工但尚未发货的产品；发出商品主要为按订单发出的产成品。被评估单位的存货主要存放于企业的仓库中。企业仓库宽敞，地面整洁。不同规格产品较整齐、有序的存放于仓库内；企业存货管理制度较完善，仓库管理人员对产品保管情况熟悉。

2.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主要建成于 2019-2022 年，包括办公楼、厂房、道路、绿化等，分布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汇盛路 299 号，房屋所占用的土地已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土地证编号：浙(2018)奉第 0017039 号，土地使用面积：21808.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人：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厂房为钢混结构，目前总体质量良好，内部设施完善，使用正常，所具备的功能技术指标，均满足既定的使用要求。

3.设备类资产

机器设备共计 284 项，购置于 2019 年至 2022 年，主要为企业正常生产运营所需的生产、研发、测试设备，包括电镀生产线、电镀生产线烘箱、精密型注塑机、废水处理设备等。目前使用状况正常，维护保养情况良好。

车辆为 1 辆奔驰轿车，购置于 2018 年，主要用于企业办公。

电子设备主要包括各型号电脑、打印机、空调、办公家具等，共计 289 项，主要分布于企业的办公楼中。

(三)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其他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外购软件、排污权等，具体情况

如下:

1.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共 1 宗, 为出让土地, 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土地使用权人为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取得日期	终止日期	土地用途	开发程度	面积(m2)	账面价值
1	浙(2018)奉第0017039号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汇盛路299号	2018/05/29	2068/01/10	工业用地	七通一平	21808	8,712,976.00

2.无形资产-外购软件

截至评估基准日, 均胜饰件拥有的外购软件, 包括易制毒化学品信息管理软件 型号: V6.0、QAD 软件、电镀生产线控制程序、Data Page+统计分析软件等, 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软件名称	购置时间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易制毒化学品信息管理软件 型号: V6.0	2019/05/31	2,548.67	-0
2	QAD 软件	2019/06/28	62,138.37	23,819.69
3	电镀生产线控制程序	2019/12/27	1,792,039.51	1,329,096.05
4	Data Page+统计分析软件	2020/05/20	26,548.67	20,796.43
合计			1,883,275.22	1,373,712.17

3.无形资产-专利

截至评估基准日, 被评估单位共拥有中国专利 4 项,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用于 ABS 树脂塑料的自破碎式表面打磨机	发明专利	ZL201811633657.6	2018/12/29	2020/07/03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	一种全自动切水口工装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1147591.2	2020/06/19	2020/07/28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3	一种三维摇摆震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1140029.7	2020/06/19	2020/07/24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4	一种双色注塑的汽车中控饰圈	实用新型	ZL202021142890.7	2020/06/19	2020/07/28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4.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共拥有非专利技术 10 项，主要为被评估单位自主研发形成的技术，主要包括：NS19001-BR206 电镀件非专利技术、NS19007-C413 电镀件非专利技术、NS19009-G0X LCI 电镀件非专利技术、NS20004-C121 电镀件非专利技术、NS20005-L551 电镀件非专利技术。

5.无形资产-排污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拥有排污权 1 项，主要内容为排污权 39.1 吨/5 年，排污权为 2018 年 8 月取得，原始入账价值为 293,250.00 元，账面价值为 63,537.50 元。

(四)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除上述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外，企业申报了专利 6 项：

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汽车电镀件检测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021222583.X	2020/06/29	2020/12/08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2	一种改善电镀藏液的空调出风口饰件	实用新型	ZL202021231263.0	2020/06/29	2021/02/02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3	汽车电镀件阻镀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021217439.7	2020/06/29	2021/02/12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4	一种自动化电镀产品吹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021231219.X	2020/06/29	2021/02/26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5	汽车电镀件阻镀工作台	实用新型	ZL202021222543.5	2020/06/29	2021/03/02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6	一种批处理桶上清液排放设备	实用新型	ZL202021231261.1	2020/06/29	2021/03/09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

除上述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外，企业无申报表外资产。

三、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详见“第四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中“一、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二)收益法预测的假设条件

本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详见“第四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中“二、收益法预测的假设条件”。

(三)收益法评估计算与分析过程

1.预测期收益预测与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

宁波均胜饰件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注册资金 5000 万元，是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司集产品开发、模具设计、毛坯注塑和表面处理、零件装配于一体，致力于成为国内外一流的汽车内饰件供应商。

均胜饰件产品主要为汽车内外饰件中的各类电镀件，用于方向盘、仪表盘、中控面板、门板等，产品最终用于奔驰、宝马、奥迪等中高端车型。

均胜饰件历史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向境内、境外的关联方销售各类汽车内外饰件中的电镀件，由境内、境外关联方公司进一步加工、组装形成内饰产品，销售给奔驰、宝马、奥迪等整车厂。

均胜饰件现有一条生产线，综合考虑产品销售单价，生产线工作天数等因素，满产的情况营业收入大约在 1.5 亿以上，由于销量的限制，目前尚未满产。

管理层依据实际在手订单，同时考虑预计未来新接订单，结合均胜饰件产线的设计产能，对未来收入进行预测。

综上所述，被评估单位的主营业务收入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内销收入	4,208.20	7,446.54	7,452.02	7,565.42	7,584.68	7,584.68
外销收入	842.45	6,202.22	6,571.76	6,125.01	5,546.38	5,546.38
合计	5,050.65	13,648.77	14,023.78	13,690.43	13,131.06	13,131.06

(2)主营业务成本

企业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各项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下设生产成本科目。生产成本主要为原辅料、人工成本、制造

费用。

对于原辅料，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材料成本，综合分析历史年度原辅料占收入比，结合管理层对未来材料成本的预测对未来原辅料进行预测。

对于人工成本，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奖金和社会保险金等，主要与生产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生产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进行预测。

制造费用主要是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具体内容包括：职工薪酬、水电能源费、折旧及摊销、机物料消耗、质保费、修理费、其他等。

对于部分制造费用的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相一致的费用，如水电能源费、机物料消耗、质保费、修理费、其他，参考企业历年的费用水平和同行业类似企业的经验，确定各项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将该比例乘以预测的主营业务收入，预测未来的这部分制造费用；对于车间管理人员的工资，则依据企业提供的未来用工计划及职工薪酬规划体系进行预测；对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费，根据企业一贯执行的会计政策和现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情况进行预测。

如上分析，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成本的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主营业务成本	3,788.62	9,800.36	10,118.06	10,076.82	9,933.52	10,083.03

(3)税金及附加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主要涉及的税种有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环境保护税，根据不同税种的特点分别进行预测。

增值税根据企业的未来购销情况分产品、工程、技术服务三大类别，分别适用 13%、9%、6%的税率计算企业的应交增值税。

被评估单位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照 7%、3%、2%的税率，以当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税基数计算。

被评估单位的印花税主要涉及企业的购销合同，法定税率为 0.03%，按主要购销合同乘以法定税率进行预测。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均与企业持有和使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有关，按照当地税务制定的税额标准计算缴纳。

环境保护税按照管理层预计的污染物排放量结合具体税额标准进行预测。

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的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税金及附加	51.56	70.42	67.65	66.29	76.40	76.40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包括工资、业务招待费、服务费、差旅费等。

工资主要与销售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进行预测。

对于企业日常差旅费、业务招待费、服务等，根据企业核算方式，分析历史期费用的状况，结合未来的预期收入进行预测。

均胜饰件未来年度的销售费用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销售费用	21.61	30.61	32.27	33.44	34.52	36.17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包括工资、社保公积金、福利费、职工教育经费、劳动保护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办公费、车辆使用费、保险费、水电费、机物料消耗、招聘费、税费、服务费、租赁费、长期待摊费用、折旧摊销费、工会经费等，评估人员分别根据费用的实际情况对各项管理费用单独进行测算。

工资主要与管理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和观察实际经营效率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及摊销、长期待摊费用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增量资产主要考虑新增资产导致的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根据企业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测算。

福利费、职工教育经费、劳动保护费、办公费、车辆使用费、保险费、水电费、机物料消耗、招聘费、服务费、工会经费是相对比较稳定的支出，未来按照固定金额进行预测。

除上述费用外的业务招待费、差旅费，根据企业核算方式，分析历史期费用的状况，结合未来的预期收入进行预测。

研发费用主要涉及工资、福利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机物料消耗、长期待摊费用、折旧费，预测方法与管理费用中相同性质科目一致。

经过如上测算，均胜饰件未来年度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预测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	------------	-------	-------	-------	-------	-------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管理费用	281.19	563.04	585.03	514.28	520.05	546.29
研发费用	318.25	674.59	696.51	645.12	638.40	655.46

(6) 财务费用

被评估单位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存款利息、手续费以及汇兑损益组成。借款利息根据未来所需的贷款水平结合贷款利率进行测算，存款利息由于金额较小，本次不予测算，手续费根据收入占比予以测算。

经过如上测算，财务费用的预测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财务费用	248.87	430.12	430.29	430.13	429.87	429.87

(7) 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被评估单位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存货跌价准备产生，未来不进行预测。

(8) 营业外收支

历史营业外收入主要核算与日常生产经营不直接相关的收入，为偶发性收入，本次评估不进行预测。

营业外支出主要核算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为偶发性支出，本次评估不进行预测。

(9) 所得税

均胜饰件为一般纳税人，所得税率为 25%。预测期所得税的测算根据被评估单位承担的所得税率结合税前利润总额，并考虑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会差异测算未来年度的所得税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所得税	17.01	368.12	366.78	335.94	230.94	178.48

(10) 折旧与摊销

对于企业未来的折旧及摊销，本次评估是以企业基准日生产、经营管理所需的资产为基础，根据资产的类别、原值、折旧及摊销方法确定折旧率及年摊销额，同时考虑资本性支出对资产原值的影响进行测算。

评估人员以基准日企业的资产账面原值为计提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基数，并考虑维持企业预测的营业能力所必需的更新投资支出及新增资产支出综合计算得出预测期内的折旧及摊销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折旧及摊销	550.58	1,309.03	1,306.66	1,150.56	1,123.58	1,118.61

(11)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没有大额资本性支出的计划，主要是在建工程、开发支出的后续支出及资产更新投资等部分支出的测算。资本性支出的预测结果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资本性支出	216.97	29.32	6.47	365.57	0.00	518.12

(12)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是保证企业正常运行所需的资金，是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与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的差值。

企业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科目；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科目。

预测营运资金前，评估人员首先核实和分析各科目中各种不正常因素，必要时进行剔除处理。在此基础上，对于与业务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收入的周转率并以

及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与业务成本相关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付款项、存货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成本的周转率以及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对于应交税费按照每年 12 月计提未缴纳的附加税、增值税，每季度缴纳所得税额大致确定；货币资金保有量主要是考虑维持企业经营周转期内应付的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期间费用以及相关税费支出所需要保留的最低货币资金量来确定的。

营运资金等于营业流动资产减去无息流动负债，该企业营业流动资产(不含非经营性资产及溢余资产)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货币资金(不含溢余资产)；无息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等。

营运资金追加额=当年营运资金-上年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追加额的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营运资金追加额	-532.92	893.67	89.62	-102.63	-162.50	-10.47

(13)净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

企业经营性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所得税+利息支出×(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收益法预测表-净自由现金流量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一、营业收入	5,050.65	13,648.77	14,023.78	13,690.43	13,131.06	13,131.06
减：营业成本	3,788.62	9,800.36	10,118.06	10,076.82	9,933.52	10,083.03
税金及附加	51.56	70.42	67.65	66.29	76.40	76.40
销售费用	21.61	30.61	32.27	33.44	34.52	36.17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管理费用	281.19	563.04	585.03	514.28	520.05	546.29
研发费用	318.25	674.59	696.51	645.12	638.40	655.46
财务费用	248.87	430.12	430.29	430.13	429.87	429.87
加：其他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0.55	2,079.62	2,093.96	1,924.36	1,498.30	1,303.84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0.55	2,079.62	2,093.96	1,924.36	1,498.30	1,303.84
减：所得税费用	17.01	368.12	366.78	335.94	230.94	178.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55	1,711.50	1,727.18	1,588.42	1,267.36	1,125.36
扣税后利息支出	184.89	317.83	317.83	317.83	317.83	317.83
五、息前税后净利润	508.44	2,029.33	2,045.01	1,906.25	1,585.19	1,443.18
加：折旧及摊销	550.58	1,309.03	1,306.66	1,150.56	1,123.58	1,118.61
减：资本性支出	216.97	29.32	6.47	365.57	0.00	518.12
营运资金需求净增加	-532.92	893.67	89.62	-102.63	-162.50	-10.47
加：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自由现金净流量	1,374.98	2,415.36	3,255.58	2,793.87	2,871.26	2,054.14

2.折现率的确定

(1)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根据 WIND 资讯系统所披露的信息，2022年6月30日10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2.8205%，本评估报告以2.8205%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2)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β_L : 有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β_U : 无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t: 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税率;

D/E: 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资本结构。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业务特点, 评估人员通过 WIND 资讯系统查询了汽车零部件行业中主要从事汽车内外饰件业务的可比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原始 β , 并根据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适用的所得税率等数据将原始 β 换算成剔除财务杠杆后的 β_U , 取其平均值作为被评估单位的 β_U 值, 具体数据见下表: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β_U 值
1	603997.SH	继峰股份	0.5085
2	002048.SZ	宁波华翔	0.9147
3	601689.SH	拓普集团	1.2171
4	603035.SH	常熟汽饰	0.7663
β_U 平均		0.8517	

根据企业的经营特点分析, 本次评估目标资本结构取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平均 D/E, 为 18.53%, 企业所得税率按照预测期内各公司每年预测所得税测算。

经计算, $\beta_L=0.9701$

(3) 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 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 根据中企华研发部公布的数据, 本次评估市场风险溢价取 7.13%。

(4)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个别风险调整系数是根据待估企业与所选择的对比企业在企业特殊经营环境、企业成立时间、企业规模、经营管理、抗风险能力、特殊因素所形成的优劣势等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系数。综合考虑现有的治理结构、管理水平和抗行业风险等方面的情况, 确定被评估单

位特有的风险调整系数为 3.5%。

3. 预测期折现率的确定

(1) 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由于采用合并口径测算，企业实际所得税率每年稍有不同，则 K_e 为：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2) 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有 3 项有息负债，且企业日常经营需投入相应资金，根据企业经营特点和发展规划，本次评估 K_d 按照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实际贷款利率 5.00%，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为：

$$\begin{aligned} WACC &= K_e \times \left[\frac{E}{E+D} \right] + K_D \times (1-T) \times \left[\frac{D}{E+D} \right] \\ &= 11.75\% \end{aligned}$$

(3) 预测期后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上述公式测算，预测期后折现率为 11.75%。

4. 预测期后的价值确定

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永续期企业现金流的计算：

考虑到企业 2028 年达到相对稳定的状态，故确定永续期的年现金流与预测末年的情况基本相同，按 2027 年的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需要调整的事项为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1) 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企业预测期后每年的所得税为 237.91 万元。

(2) 折旧及摊销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折旧费为 889.29 万元。

(3)资本性支出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875.69 万元。

(4)营运资金追加额

由于预测期后企业经营相对稳定，营运资金不再发生变动，故确定永续期企业的营运资金追加额为 0。

故永续期企业现金流=息税前利润-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1,638.01 万元

5.测算过程和结果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一、自由现金净流量	1,374.98	2,415.36	3,255.58	2,793.87	2,871.26	2,054.14
折现率年限	0.25	1.00	2.00	3.00	4.00	5.00
二、折现率	11.75%	11.75%	11.75%	11.75%	11.75%	11.75%
折现系数	0.97	0.89	0.80	0.72	0.64	0.57
三、各年净现金流量折现值	1,337.30	2,161.50	2,607.07	2,002.09	1,841.05	1,178.66
四、预测期经营价值	11,127.68					

6.其他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1)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该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资产。

经分析，本次评估中非经营性资产包括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为应付账款、递延收益。经测算：

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183.61 万元。

(2)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减最低现金保有量，最低现金保有量主要考虑企业经营所必需的人员工资、扣除折旧摊销后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等，经测算溢余资产为 18.04 万元。

(四)收益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1.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begin{aligned} \text{企业整体价值} &= \text{经营性资产价值} + \text{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 \text{溢余资产价值} \\ &= 19,126.74 - 183.61 + 18.04 \\ &= 18,961.17(\text{万元}) \end{aligned}$$

2.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根据以上评估过程，均胜饰件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begin{aligned} \text{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text{企业整体价值} - \text{付息债务价值} \\ &= 18,961.17 - 8,620.36 \\ &= 10,341.00(\text{万元，取整}) \end{aligned}$$

第七章 长期股权投资——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评估说明

一、被评估单位概况

(一)被评估单位简介

企业名称：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均胜新能源”)

法定住所：浙江省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1266 号 006 幢 1 楼

法定代表人：刘玉达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8 年 5 月 4 日

营业期限：2018 年 5 月 4 日至 2038 年 5 月 3 日

主要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充电总成、配电总成、零部件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股权结构

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	55.00
2	宁波均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00	27.00
3	南京博格汽车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	18.00
	合计		100.00

(三)历史年度财务数据

企业评估基准日及以前年度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1,415.04	11,167.76	13,226.76
固定资产净额	621.84	2,168.28	2,170.24
在建工程	857.99	1,425.40	1,357.68
无形资产	315.10	1,348.10	3,847.80
开发支出	3,111.80	5,213.90	4,440.52
长期待摊费用	79.17	134.77	11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77	365.29	402.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74	27.48	39.09
资产合计	6,836.45	22,098.69	26,043.49
流动负债	2,987.69	18,976.74	22,168.27
非流动负债	0.00	60.46	382.26
负债合计	2,987.69	19,037.20	22,550.53
归母所有者权益	3,848.76	3,061.49	3,492.96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8.76	3,061.49	3,492.96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600.59	8,956.76	9,891.85
减：营业成本	449.22	7,964.61	8,215.30
税金及附加	0.84	2.62	2.16
销售费用	281.39	379.26	182.93
管理费用	284.58	667.76	229.11
研发费用	111.78	510.63	723.02
财务费用	14.83	218.50	228.92
其中：利息费用	17.71	219.40	231.16
利息收入	-3.04	-2.52	-4.31
加：其他收益	2.19	23.36	120.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5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6月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9.07	-28.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8.02	-772.33	402.72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02	-772.33	402.70
减：所得税费用	-98.33	14.94	-28.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68	-787.27	431.47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9.68	-787.27	431.47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为合并口径报表，数据为企业管理层提供。2021年度、2020年度的会计报表为单体口径报表，均经宁波威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二、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1.委托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是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与负债。

2.委托评估的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总资产账面价值为26,043.49万元；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总负债账面价值为22,550.53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3,492.96万元。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为管理层提供。

3.委托评估的资产权属状况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权属清晰，权属证明完善。

(二)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主要实物资产为存货、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实物资产主要分布于租赁的厂房、办公楼内。

1.存货

纳入评估范围的存货为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原材料主要为生产相关的原料及辅料；在库周转材料主要为可循环使用的包装物等；产成品主要为完工但尚未发货的产品；在产品主要为原材料及加工中的在产品。被评估单位的存货主要存放于企业的仓库中。企业仓库宽敞，地面整洁。不同规格产品较整齐、有序的存放于仓库内；企业存货管理制度较完善，仓库管理人员对产品保管情况熟悉。

2.设备类资产

机器设备共计 439 项，购置于 2018 年至 2022 年，主要为企业正常生产运营所需的生产、研发、测试设备，包括自动切线剥皮端子压着机 HS-6231-YT、wallbox 组装生产线、EP33L PDU 装配产线、屏蔽网切断剥皮压接一体机 Cable Assembly 装配线等。目前使用状况正常，维护保养情况良好。

车辆为 1 辆插电式混合动力测试车辆(一汽奥迪 A6L)，购置于 2020 年，主要用于企业办公。

电子设备主要包括各型号电脑、打印机、MES 硬件设备等，共计 539 项，主要分布于企业的办公楼、厂房中。

(三)企业申报的长期投资情况

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5,000,000.00 元，核算内容为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1 项。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5,000,000.00 元。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概况如下表所示：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股权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投资金额	账面金额	经营情况
1	均胜群英(南京)新能源汽车系统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5,000,000.00	5,000,000.00	正常经营

(四)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为其他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外购软件等，具体情况如下：

1.无形资产-外购软件

截至评估基准日，均胜新能源拥有的外购软件 26 项，包括达索 CATIA 操作软件、FMEA 软件、充电强盒和车盒汽车电子嵌入式软件、普华 COM 通讯栈软件、普华 XCP 标定协议栈软件 V2.0、软件静态分析 MATLAB 软件 polyspacer Bug Finder(BD) Co 等，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软件名称	购置时间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EVCC 吹气坐标桌面单轴双平台自动锁螺丝机软件	2021/10/08	12,389.38	11,460.22
2	天锐绿盾数据防泄密系统专业版 V5.5 60 个	2018/08/06	38,490.57	23,415.32
3	达索 CATIA 操作软件	2019/05/13	245,193.97	167,549.33
4	办公加密软件 V9.0	2019/05/28	60,344.83	41,235.77
5	中软统一安全管理系统 V9.0(50 用户)扩容	2022/04/22	17,699.12	17,256.65
6	上网行为管理 AC (AC-1000-A400)	2019/07/23	18,230.09	12,760.97
7	MEB 项目仿真分析	2019/07/29	113,207.54	79,245.14
8	FMEA 软件	2019/12/13	174,070.80	129,102.51
9	catia 软件一套	2020/01/20	48,175.96	36,131.86
10	总线检测及分析工具 CANalyzer EXP	2020/06/17	72,993.00	57,786.00
11	中软防水坝数据防泄漏系统	2020/06/17	53,097.35	42,035.35
12	充电强盒和车盒汽车电子嵌入式软件	2020/06/30	1,769,911.50	1,401,180.00
13	网络开发工具完全版 CANoe PRO	2020/07/17	159,375.20	127,500.08
14	龙智 J1RA 项目管理软件 V2018	2020/08/24	16,814.16	13,591.40
15	大族激光固体标记控制软件 V5.0-J19802	2020/11/24	15,929.20	13,274.40
16	软件定制 KFD242008260	2021/05/24	5,309.73	4,690.23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软件名称	购置时间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7	交流充电桩测试系统管理软件 V2.20	2020/12/18	163,716.80	137,794.91
18	应用软件-BV0003B	2020/12/26	2,654.87	2,234.59
19	普华 COM 通讯栈软件	2020/12/26	185,840.71	156,415.98
20	普华 XCP 标定协议栈软件 V2.0	2020/12/26	185,840.71	156,415.98
21	充电桩老化监控系统软件	2021/02/18	145,132.74	124,572.26
22	软件静态分析 MATLAB 软件 polyspacer Bug Finder(BD) Co	2021/04/23	286,000.00	250,250.05
23	CANdp 诊断集成管理平台	2021/09/30	19,417.48	17,799.38
24	BlueLet 软件 3.0 及蓝牙 V0.X	2021/09/30	159,292.04	146,017.74
25	winAMS 嵌入式软件单元 *1	2022/04/18	147,423.80	143,738.21
26	winAMS 嵌入式软件-集成测试自动化工具*1	2022/04/18	30,070.00	29,318.26
合计			4,146,621.55	3,342,772.59

2.无形资产-专利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共拥有中国专利 43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充电插座结构以及充电插座	实用新型	ZL201921862762.7	2019/10/31	2020/05/12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	包胶组件及充电插座	实用新型	ZL201921864770.5	2019/10/31	2020/05/08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	一种电子锁止装置及充电插座	实用新型	ZL201920653436.9	2019/05/08	2020/09/01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4	电子锁以及充电插座	实用新型	ZL201920625710.1	2019/05/05	2020/01/10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有限公司
5	充电枪	外观设计	ZL201930247058.X	2019/05/20	2020/02/07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充电枪头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920694316.3	2019/05/14	2020/04/07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7	接触端子温度检测装置以及充电插座	实用新型	ZL201921348599.2	2019/08/19	2020/02/14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8	具有温度检测装置的连接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921042656.4	2019/07/05	2020/03/31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9	电动汽车充电插座及汽车	实用新型	ZL201922376206.5	2019/12/25	2020/08/28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0	充电插座结构以及充电插座	实用新型	ZL202020181932.1	2020/02/18	2020/09/01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1	屏蔽接地组件及电动汽车充电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020181942.5	2020/02/18	2021/01/01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2	端子、定位结构及可定位端子组件	实用新型	ZI202020371047.X	2020/03/20	2020/11/06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3	一种微动开关支架、防触碰结构和 PDU	实用新型	ZL202020890839.8	2020/05/25	2021/03/23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4	新能源充电插座	外观设计	ZL202030219558.5	2020/05/14	2020/10/02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司
15	充电桩	外观设计	ZL202030241149.5	2020/05/22	2020/10/09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6	一种新能源汽车充电枪	发明	ZL201910315581.0	2019/04/19	2020/07/07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7	一种新能源汽车充电防脱落结构	发明	ZL201910406422.1	2019/05/16	2020/07/17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8	一种充电枪座端子及压线部	实用新型	ZL202021238076.5	2020/06/30	2021/01/08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9	一种汽车内部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022241504.6	2020/10/10	2021/06/15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	一种具有线束与连接器预装防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1518088.3	2020/07/28	2021/03/23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1	一种不同线径导线的端子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616257.7	2020/08/06	2021/04/09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2	一种充电枪冲压端子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793378.9	2020/08/25	2021/04/09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3	方向盘按键的自学习方法与自学习系统	发明	ZL202011057481.1	2020/09/30	2021/02/19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4	一种充电墙盒及其面板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821672.6	2020/08/27	2021/07/16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5	充电枪座(svsw)	外观设计	ZL202030497589.7	2020/08/27	2021/01/12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6	充电枪座(faw)	外观设计	ZL202030497613.7	2020/08/27	2021/01/12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7	充电枪(svsw)	外观设计	ZL202030497590.X	2020/08/27	2021/01/12	宁波均胜新能源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计				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8	充电枪(faw)	外观设计	ZL202030497612.2	2020/08/27	2021/01/12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9	一种充电墙盒及其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2000114.X	2020/09/14	2021/05/11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0	一种充电枪	实用新型	ZL202022029587.2	2020/09/16	2021/07/09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1	一种高压回路互锁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2505584.1	2020/11/03	2021/08/10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2	一种车型配置识别方法、车辆控制方法、行车电脑及汽车	发明	ZL202011478031.X	2020/12/15	2021/04/09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3	一种用于行车电路的电路、行车电脑及汽车	实用新型	ZL202022464785.1	2020/10/30	2021/10/15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4	一种螺钉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2667806.X	2020/11/17	2021/09/07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5	一种具有保护功能的电动汽车集成式防电枪	实用新型	ZL202120645313.8	2021/03/30	2021/11/19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6	放电枪(电动汽车)	外观设计	ZL202130182838.8	2021/04/01	2021/09/07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7	一种汽车充电桩供电方法和充电桩	发明	ZL202110814896.7	2021/07/19	2021/10/26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8	一种智能充电桩预约充电方法	发明	ZL202111310676.7	2021/11/08	2022/05/13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9	一种便于拆卸的汽车牌照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2689399.7	2021/11/05	2022/05/13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0	一种充电桩的电能计算方法	发明	ZL202111504596.5	2021/12/10	2022/03/11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1	用于三项充电桩墙盒的相间短路	发明	ZL202111514852.9	2021/12/13	2022/03/22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检测电路及检测方法					司
42	一种集成式充放电枪	发明	ZL202111417771.7	2021/11/26	2022/03/01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3	一种充电枪的漏电保护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122928076.9	2021/11/26	2022/05/13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共拥有非专利技术 13 项，主要为被评估单位自主研发形成的技术，主要包括：J19801-上汽乘用车-EP22-X1-PDU、J18801-上汽乘用车 EX21 充电保护系统(Mode II)、J19805 ZS11E PDU、J19802 上汽大众墙盒项目、J20804 一汽大众墙盒项目等。

(五)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除上述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外，企业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三、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详见“第四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中“一、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二)收益法预测的假设条件

本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详见“第四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中“二、收益法预测的假设条件”。

(三)收益法评估计算与分析过程

1.预测期收益预测与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注册资金 5000 万元，是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致力于新能源汽车充电总成、配电总成、核心零部件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智能充电桩、充电枪、高压配电单元 PDU 及电

池包断路单元 BDU 等，以及以上装置用的核心部件与软件。

目前公司拥有开发人员一百余人，拥有专利超过 40 项。已成为一汽大众、上汽大众、一汽奥迪、上汽奥迪、上汽通用、上汽乘用车、一汽红旗等汽车制造商的优秀合作伙伴。

公司通过不断的研发积累，借助均胜群英的研发实力已经形成自身的核心技术，在新能源汽车充配电系统开发与制造领域逐步占据领导地位。

均胜新能源将生产的产品销售给母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再由均胜群英对外销售给汽车制造商等客户。其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充电桩、充电枪、高压配电单元 PDU 及电池包断路单元 BDU 等。

管理层依据实际在手订单，同时考虑预计未来新接订单，结合未来新能源汽车配件的发展预期，对未来收入进行预测。

综上分析，被评估单位的主营业务收入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主营业务收入	18,567.53	65,223.50	80,607.52	106,812.34	110,773.19	102,248.80

(2) 主营业务成本

企业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各项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下设生产成本科目。生产成本主要为原辅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运输费。

对于原辅料，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材料成本，综合分析历史年度原辅料占收入比，结合管理层对未来材料成本的预测对未来原辅料进行预测。

对于人工成本，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奖金和社会保险金等，主要与生产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生产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

进行预测。

制造费用主要是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具体内容包括：工资、社保公积金、福利费、职工教育经费、劳动保护费、通讯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国内、办公费、车辆使用费、修理费-生产设备、修理费-办公设备、水电费、机物料消耗、加工费、运输费、产品测试费、服务费、租赁费、长期待摊费用、折旧费、劳务费等。

对于部分制造费用的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相一致的费用，如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国内、水电费、机物料消耗、加工费、服务费、劳务费等，参考企业历年的费用水平和同行业类似企业的经验，确定各项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将该比例乘以预测的主营业务收入，预测未来的这部分制造费用；对于车间管理人员的工资，则依据企业提供的未来用工计划及职工薪酬规划体系进行预测；对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费，根据企业一贯执行的会计政策和现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情况进行预测；对于相对较稳定的费用，如办公费、租赁费，按固定比例增长进行预测。

如上分析，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成本的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主营业务成本	15,242.54	52,487.30	66,941.86	89,911.34	93,250.10	87,120.20

(3)税金及附加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主要涉及的税种有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根据不同税种的特点分别进行预测。

增值税根据企业的未来购销情况分产品、工程、技术服务三大类别，分别适用13%、9%、6%的税率计算企业的应交增值税。

被评估单位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照7%、3%、2%的税率，以当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税基数计算。

被评估单位的印花税主要涉及企业的购销合同，法定税率为0.03%，按主要购销合同乘以法定税率进行预测。

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的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税金及附加	69.73	295.34	353.92	450.18	486.22	442.16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包括业务招待费、工资、差旅费、服务费、租赁费、社保公积金、福利费、仓储费、办公费、水电费、通讯费、车辆使用费、折旧费、机物料消耗、修理-其他、业务宣传费等。

工资主要与销售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进行预测。

对于企业日常差旅费、业务招待费、服务等,根据企业核算方式,分析历史期费用的状况,结合未来的预期收入进行预测。

对于相对较稳定的费用,如办公费、水电费、业务宣传费,按固定比例增长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及摊销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增量资产主要考虑新增资产导致的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根据企业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测算。

均胜新能源未来年度的销售费用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销售费用	427.63	1,145.65	1,408.53	1,817.65	1,904.70	1,836.02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包括工资、长期待摊费用、服务费、租赁费、业务招待费、社保公积金、差旅费、福利费、折旧摊销、通讯费、办公费、水电费、招聘费、税费-残保基金、保险费、车辆使用费、修理费-办公设备、劳动保护费、机物料消耗等，评估人员分别根据费用的实际情况对各项管理费用单独进行测算。

工资主要与管理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和观察实际经营效率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当地人员平均工资增长率和管理层的计划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及摊销、长期待摊费用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增量资产主要考虑新增资产导致的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根据企业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测算。

服务费、租赁费、差旅费、通讯费、办公费、水电费、招聘费是相对比较稳定的支出，未来按照固定比例增长进行预测。

除上述费用外的业务招待费等，根据企业核算方式，分析历史期费用的状况，结合未来的预期收入进行预测。

研发费用主要涉及人员工资、直接投入、折旧与摊销、设备与调试、其他费用，预测方法与管理费用中相同性质科目一致。

经过如上测算，均胜新能源未来年度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预测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管理费用	275.68	692.65	748.07	869.83	927.18	964.63
研发费用	1,424.46	6,721.34	7,438.15	8,485.75	8,643.75	8,532.74

(6)财务费用

被评估单位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存款利息以及手续费组成。借款利息根据未来所需的贷款水平结合贷款利率进行测算，存款利息由于金额较小，本次不予测算，手续费根据收入占比予以测算。

经过如上测算，财务费用的预测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财务费用	157.38	319.87	322.67	327.43	328.15	326.60

(7)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被评估单位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存货跌价准备产生，未来不进行预测。

(8)营业外收支

历史期无营业外收入，本次评估不进行预测。

营业外支出主要核算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为偶发性支出，本次评估不进行预测。

(9)所得税

均胜新能源为高新技术企业，最新证书为2021年12月10日颁发，本次评估基于各项测算指标显示企业能够满足高新企业认定标准的前提下，假设均胜新能源未来年度能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质，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预测期所得税的测算根据被评估单位承担的所得税率结合税前利润总额，并考虑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会差异测算未来年度的所得税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所得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折旧与摊销

对于企业未来的折旧及摊销，本次评估是以企业基准日生产、经营管理所需的资产为基础，根据资产的类别、原值、折旧及摊销方法

确定折旧率及年摊销额，同时考虑资本性支出对资产原值的影响进行测算。

评估人员以基准日企业的资产账面原值为计提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基数，并考虑维持企业预测的营业能力所必需的更新投资支出及新增资产支出综合计算得出预测期内的折旧及摊销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折旧及摊销	710.79	2,630.17	2,701.67	2,862.14	3,025.57	3,035.66

(11)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资本性支出的计划，主要是设备类资产采购和资产更新投资、无形资产的研发投入等支出的测算。资本性支出的预测结果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资本性支出	1,823.12	1,025.00	1,564.38	2,106.25	5,101.43	526.56

(12)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是保证企业正常运行所需的资金，是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与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的差值。

企业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科目；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科目。

预测营运资金前，评估人员首先核实和分析各科目中各种不正常因素，必要时进行剔除处理。在此基础上，对于与业务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负债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收入的周转率并以及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与业务成本相关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付款项、存货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成本

的周转率以及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对于应交税费按照每年12月计提未缴纳的附加税、增值税，每季度缴纳所得税额大致确定；货币资金保有量主要是考虑维持企业经营周转期内应付的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期间费用以及相关税费支出所需要保留的最低货币资金量来确定的。

营运资金等于营业流动资产减去无息流动负债，该企业营业流动资产(不含非经营性资产及溢余资产)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货币资金(不含溢余资产)；无息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

营运资金追加额=当年营运资金-上年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追加额的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营运资金追加额	1,785.19	2,733.28	566.29	1,377.19	225.89	-767.51

(13)净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

企业经营性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所得税+利息支出×(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收益法预测表-净自由现金流量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一、营业收入	18,567.53	65,223.50	80,607.52	106,812.34	110,773.19	102,248.80
减：营业成本	15,242.54	52,487.30	66,941.86	89,911.34	93,250.10	87,120.20
税金及附加	69.73	295.34	353.92	450.18	486.22	442.16
销售费用	427.63	1,145.65	1,408.53	1,817.65	1,904.70	1,836.02
管理费用	275.68	692.65	748.07	869.83	927.18	964.63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研发费用	1,424.46	6,721.34	7,438.15	8,485.75	8,643.75	8,532.74
财务费用	157.38	319.87	322.67	327.43	328.15	326.60
加：其他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0.11	3,561.34	3,394.32	4,950.17	5,233.09	3,026.46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0.11	3,561.34	3,394.32	4,950.17	5,233.09	3,026.46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0.11	3,561.34	3,394.32	4,950.17	5,233.09	3,026.46
扣税后利息支出	130.90	261.80	261.80	261.80	261.80	261.80
五、息前税后净利润	1,101.01	3,823.14	3,656.12	5,211.97	5,494.89	3,288.26
加：折旧及摊销	710.79	2,630.17	2,701.67	2,862.14	3,025.57	3,035.66
减：资本性支出	1,823.12	1,025.00	1,564.38	2,106.25	5,101.43	526.56
营运资金需求净增加	1,785.19	2,733.28	566.29	1,377.19	225.89	-767.51
加：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自由现金净流量	-1,796.51	2,695.03	4,227.11	4,590.67	3,193.14	6,564.87

2.折现率的确定

(1)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根据 WIND 资讯系统所披露的信息，2022年6月30日10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2.8205%，本评估报告以2.8205%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2)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β_L : 有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β_U : 无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t : 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税率;

D/E : 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资本结构。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业务特点, 评估人员通过 WIND 资讯系统查询了相关行业中主要从事新能源充电桩等产品业务的可比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原始 β , 并根据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适用的所得税率等数据将原始 β 换算成剔除财务杠杆后的 β_u , 取其平均值作为被评估单位的 β_u 值, 具体数据见下表: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β_u 值
1	300491.SZ	通合科技	0.5546
2	000400.SZ	许继电气	0.8009
3	300001.SZ	特锐德	0.9679
β_u 平均		0.7745	

根据企业的经营特点分析, 本次评估目标资本结构取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平均 D/E , 为 10.83%, 企业所得税率按照预测期内各公司每年预测所得税测算。

经计算, $\beta_L=0.8458$

(3) 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 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 根据中企华研发部公布的数据, 本次评估市场风险溢价取 7.13%。

(4)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个别风险调整系数是根据待估企业与所选择的对比企业在企业特殊经营环境、企业成立时间、企业规模、经营管理、抗风险能力、特殊因素所形成的优劣势等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系数。综合考虑现有的治理结构、管理水平和抗行业风险等方面的情况, 确定被评估单位特有的风险调整系数为 3.1%。

3. 预测期折现率的确定

(1)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由于采用合并口径测算，企业实际所得税率每年稍有不同，则 K_e 为：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2)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有 3 项有息负债，且企业日常经营需投入相应资金，根据企业经营特点和发展规划，本次评估 K_d 按照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实际贷款利率加权平均数 4.09%，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为：

$$WACC = K_e \times \left[\frac{E}{E + D} \right] + K_D \times (1 - T) \times \left[\frac{D}{E + D} \right] \\ = 11.12\%$$

(3)预测期后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上述公式测算，预测期后折现率为 11.12%。

4.预测期后的价值确定

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永续期企业现金流的计算：

考虑到企业 2028 年达到相对稳定的状态，故确定永续期的年现金流与预测末年的情况基本相同，按 2027 年的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需要调整的事项为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1)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企业预测期后每年的所得税为 0.00 万元。

(2)折旧及摊销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折旧费为 1,966.88 万元。

(3)资本性支出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1,743.66 万元。

(4)营运资金追加额

由于预测期后企业经营相对稳定，营运资金不再发生变动，故确定永续期企业的营运资金追加额为 0。

$$\begin{aligned} & \text{故永续期企业现金流} = \text{息税前利润} - \text{所得税} + \text{折旧及摊销} - \text{资本性支出} - \text{营运资金追加额} \\ & = 4,587.62 \text{ 万元} \end{aligned}$$

5. 测算过程和结果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一、自由现金净流量	-1,796.51	2,695.03	4,227.11	4,590.67	3,193.14	6,564.87
折现率年限	0.25	1.00	2.00	3.00	4.00	5.00
二、折现率	11.12%	11.12%	11.12%	11.12%	11.12%	11.12%
折现系数	0.97	0.90	0.81	0.73	0.66	0.59
三、各年净现金流量折现值	-1,749.80	2,425.26	3,423.54	3,345.68	2,094.38	3,875.24
四、预测期经营价值	13,414.30					

6. 其他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1) 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该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资产。

经分析，本次评估中非经营性资产主要包括预付款项、其他非流动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等；非经营性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中的设备款、递延所得税负债、其他应付款、预计负债、递延收益、其他流动负债等。经测算：

$$\text{非经营性资产} - \text{非经营性负债} = -2,915.46 \text{ 万元。}$$

(2) 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减最低现金保有量，最低现金保有量主要考虑企业经营所必需的人员工资、扣除折旧摊销后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等，经测算溢余资产为 1,040.51 万元。

(四) 收益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text{企业整体价值} = \text{经营性资产价值} + \text{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 \text{溢余资产价值}$$

$$=37,767.70-2,915.46+1,040.51$$

$$=35,892.76(\text{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根据以上评估过程，均胜新能源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35,892.76-6,400.00$$

$$=29,493.00(\text{万元，取整})$$

第八章 评估结论及分析

一、 评估结论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465,343.05 万元；总负债（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290,269.91 万元；归母净资产（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171,159.66 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25,989.00 万元，增值额为 254,829.34 万元，增值率为 148.88%。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

收益法、市场法评估基准日总资产(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465,343.05 万元；总负债(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290,269.91 万元；归母净资产(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171,159.66 万元。

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87,192.00 万元，增值额为 316,032.34 万元，增值率为 184.64%。

(三)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25,989.00 万元，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87,192.00 万元，两者相差-61,203.00 万元，差异率为-12.56%。

本次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具体原因如下：

收益法评估主要是从企业未来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净现金流角度反映企业价值，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并受企业未来现金流、经营状况、资产质量及风险应对能力等因素的影响。评估对象作

为一家汽车零部件生产型企业，凭借其优秀的管理、研发、销售等经营能力使公司长期获得客户的信赖，使其在市场的份额不断增加。

收益法中预测的主要参数与基于评估假设推断出的情形一致，评估程序实施充分，对未来收益的预测有比较充分、合理的依据，对细分行业、细分市场的历史、现状及未来进行了严谨分析，预测符合市场规律。因此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很好地反映企业的预期盈利能力，体现出企业的股东权益价值。而市场法则需要在选择可比上市公司的基础上，对比分析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并进行必要的调整，与收益法所采用的被评估单位自身信息相比，市场法采用的上市公司比较法，受市场公开信息限制，对价值比率的调整和修正难以涵盖所有影响交易价格的因素。鉴于本次评估的目的，考虑到在理性投资者眼中的股权价值是基于未来给投资者的预期现金流回报来估算的，投资者更看重的是被评估单位未来的经营状况和获利能力，故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更为合理。

根据上述分析，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425,989.00万元。

二、 控制权与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考虑

本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评估说明附件

附件一、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的有关事项说明

附件二、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无形资产清单